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107年度預算書

【含業務計畫書】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目次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重送版)

總說明

壹、概況	第 1-4 頁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業務計畫書)	第 5-20 頁
一、107 年度工作計畫或方針	第 5-17 頁
二、衡量指標	第 18-20 頁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第 21-24 頁
一、收支營運概況	第 21-22 頁
二、現金流量概況	第 23 頁
三、淨值變動概況	第 24 頁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及成果概述	第 25-71 頁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第 25-58 頁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第 59-71 頁

主要表

壹、收支營運預計表	第 72 頁
貳、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73 頁
參、淨值變動預計表	第 74 頁

明細表

壹、收入明細表	第 75 頁
貳、支出明細表	第 76 頁
參、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第 77 頁

參考表

壹、資產負債預計表	第 78 頁
貳、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79 頁
參、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80 頁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總 說 明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及目的：

為處理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事項，依文化藝術獎助條例第十九條規定制定「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並設立本基金會。

而本基金會設立之目的，係為營造有利文化藝術工作之發展環境、獎助文化藝術事業、提昇藝文水準。

二、基金來源：

- 1、文化部編列預算
- 2、本基金之孳息收入
- 3、國內外公私機構、團體或個人之捐贈
- 4、其他有關收入

三、經費來源：

- 1、基金之孳息收入
- 2、國內外公私機構、團體或個人之捐贈
- 3、其他有關收入

四、業務範圍：

- 1、輔導辦理文化藝術活動
- 2、贊助各項文化藝術事業
- 3、獎助文化藝術工作者
- 4、執行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之任務

五、組織及職掌：

1、董事會

- (1) 置董事二十一人，其中一人為董事長，由董事互選之

(2) 職掌

- ①工作方針之核定
- ②重大計畫及獎助之核定
- ③基金之籌集及保管運用
- ④預算及決算之審核
- ⑤重要規章之訂定及修正
- ⑥重要人事之任免
- ⑦其他重要事項之審議或核定

2、監事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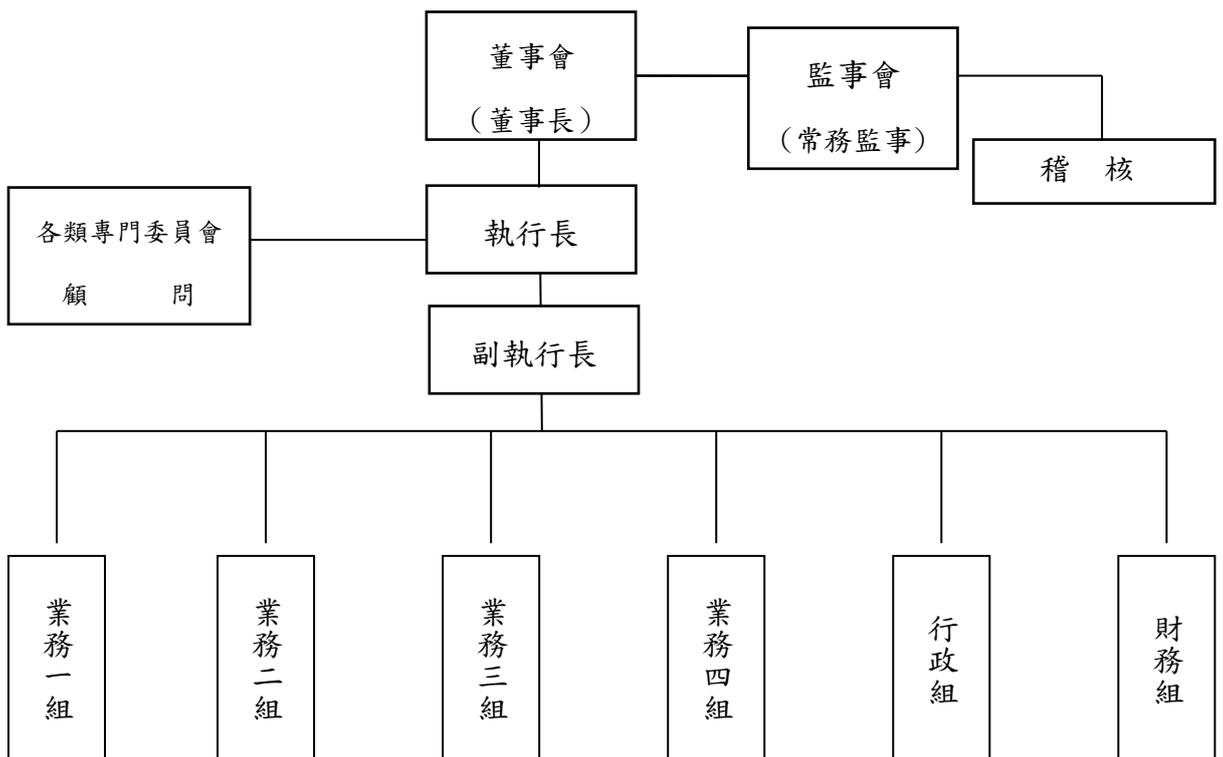
(1) 置監事三至五人，其中一人為常務監事，由監事互選之

(2) 職掌

- ①基金、存款之稽核
- ②財務狀況之監督
- ③決算表冊之審核

3、執行單位

置執行長一人，綜理會務，副執行長一人，輔佐執行長，襄理會務，其下設：業務一組、業務二組、業務三組、業務四組、行政組以及財務組，分別承辦主管之業務、財務與行政事項。本會組織系統圖及各組職掌如下：



(1) 業務一組 (研究發展) 職掌：

- ① 本會發展方針與政策之研擬
- ② 藝文資訊之提供
- ③ 有關文化藝術獎助事業之調查、統計、分析及研究
- ④ 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2) 業務二組 (獎助) 職掌：

- ① 甲類 (如音樂、舞蹈、戲劇(曲)、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 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研擬
- ② 甲類 (如音樂、舞蹈、戲劇(曲)、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 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宣導、推動
- ③ 甲類 (如音樂、舞蹈、戲劇(曲)、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 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執行
- ④ 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3) 業務三組 (獎助) 職掌：

- ① 乙類 (如文學、美術、文化資產(含民俗技藝)等類別) 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研擬
- ② 乙類 (如文學、美術、文化資產(含民俗技藝)等類別) 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宣導、推動
- ③ 乙類 (如文學、美術、文化資產(含民俗技藝)等類別) 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執行
- ④ 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4) 業務四組 (資源發展) 職掌

- ① 本會基金募集規劃
- ② 媒體公關
- ③ 各項刊物之出版
- ④ 國家藝文獎項之辦理
- ⑤ 國際交流業務
- ⑥ 藝企平台業務
- ⑦ 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5) 行政組職掌

- ① 董監事會會議幕僚作業
- ② 本會人力資源管理
- ③ 文書、收發及檔案管理事項
- ④ 印信典守事項
- ⑤ 出納管理
- ⑥ 庶務管理事項

- ⑦支援各組之事項
- ⑧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6) 財務組職掌

- ①財務規劃
- ②預算編列及控制
- ③費用之審核
- ④會計管理
- ⑤資金管理規劃
- ⑥補助資金之撥付
- ⑦決算事項
- ⑧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業務計畫書）：

依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及本會設置條例等相關法規，以營造有利文化藝術工作之展演環境及獎助文化事業提升藝文水準為宗旨。本會除持續穩定扶植民間文化藝術事業及工作者之外，為因應國家文化政策之發展及外在藝文生態的趨勢與需求，本屆（第八屆）董事會更進一步擘劃擴大藝術對於台灣其他領域（產業界）之影響力，及提升台灣藝術在國際發展之能量等政策方針。據此，擬訂近、中程發展之重要使命與發展方針，包含有以下五項：1. 穩定本會財務表現；2. 扶植民間自發性藝文事業；3. 發展藝術生態觀察與研究交流網絡；4. 開拓藝文與產業跨域創新合作模式（產業文創化）；5. 開發國際參與策略及執行方案等。

為達到前述各項使命及方針，107 年度經費分配狀況除仍以補、獎助業務為主，相關經費支出達 3 億 8,788 萬 4 千元（其中補助金支出為 3 億 3,393 萬 5 千元），占總支出 82.39% 外，其餘則分配於研究發展、資源發展、行政及財務等相關業務之執行。

一、107 年度工作計畫或方針

（一）研究發展業務計畫

【勞務成本 170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50 萬元】

為發揮第三部門的公共影響力及組織動能，擴大文化藝術對於社會的影響力，期以本會多年來所積累之藝文補助與各項研究成果為基礎，觀測國內外藝術文化生態與政策之發展變化，本會議題研究分析、統計及策略建議功能的專業中介組織功能，並推動建構台灣當代藝術跨域合作研究與知識分享之「藝文智庫」網絡。本年度研發工作重點有二面向，其一、「藝文生態發展前瞻研究」，包括持續進行各藝文生態的觀察、評析國內外重要藝文發展趨勢，並提出藝文發展策略建議，或策劃各藝術領域之專題研究與應用計畫，以累積回饋知識予本會當代藝術檔案庫；其二、推動「台灣當代藝術資料聯網」，以建構本會當代藝術檔案庫為主軸，完備本會補助成果檔案整理，並規劃串聯國內公私部門相關藝術資料庫，評估台灣當代藝術資料聯網之可行方案，以作為台灣當代藝術研究之基礎。本年度研發業務計畫內容如下：

1、藝文生態前瞻與政策規劃

（1）計畫重點：

- I. 以藝文扶植政策與各藝術領域發展動態為範疇，觀察並收集、分析國內外重要藝文趨勢與相關統計資料，進行藝文趨勢動態與時事議題研析，作為藝文政策發展方針與策略研擬之參酌。
- II. 持續關注本會內、外部環境及政策發展，召開內部與外部諮詢會議，評析藝文生態重大變革及與本會業務發展相關的資訊或議題，並向董事會政策研議小組會議提出報告。

（2）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30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 （3）預期效益：因應政經及藝文環境發展之變革，觀測國內外藝文扶植政策動態與生態發展趨勢，研議本會組織定位與藝文發展政策之評估建議，完成相關專題分析或策略規劃共 1 案。

2、藝文生態觀察與專題研究

(1) 計畫重點：

- I. 藝文生態觀察計畫：協同外部相關專業團隊，建立不同藝術領域基礎生態觀察指標，以持續觀察藝文生態環境發展趨勢，並形塑本會藝文智庫的完整架構。
- II. 藝文生態議題/主題式研究：為回應國家文化政策及各藝術領域之發展動態，從以解決藝文實務所碰觸之問題及需求角度為思考，協同外部相關專業團隊共同進行前瞻性的主題研究，以作為藝文界及本會發展之參酌。

(2)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30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 預期效益：持續完備本會之生態觀察指標及藝文智庫內容建構，並透過與外部相關專業團隊合作，完成專題研究共 1 案。

3、當代藝術檔案應用與推廣

(1) 計畫重點：

與外部相關專業團隊及研究者合作梳理國藝會累積之當代藝術檔案，進行脈絡研析，透過研究論述、展演、論壇、分享交流會或工作坊等不同型式活動的辦理，將相關文獻資料進行知識再生產與運用，擴大本會獎補助成果效益，進一步向社會大眾及藝文社群引介推廣台灣當代藝術發展樣貌。

(2)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00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 預期效益：透過研究論述、展演或分享活動梳理本會當代藝術檔案，促進藝文資料的活化運用與知識再生產，完成研究論述、展演或分享活動共 1 場次。

4、專題資料庫研究計畫

(1) 計畫重點：

- I. 本計畫將以本會歷年補助成果檔案為範疇，透過一主題性研究計畫，重新檢閱、梳理與轉化獲補助個案成果檔案為分析與研究資料，提高其作為台灣相關藝術史料研究資源的有效性，並建構台灣當代藝術系統性及基礎性的研究，或延伸為其他具參考價值的藝術應用方案。
- II. 本計畫擬透過與外部相關專業團隊或研究人員合作執行。

(2)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90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 預期效益：長期並持續性地建構及充實國藝會補助成果及台灣當代藝術史料的系統性研究基礎，本年度預計完成主題研究 2 案。

5、藝文資料庫建置與維運

(1) 計畫重點：

- I. 本案將延續 106 年「藝文資料庫建置與維護」計畫，持續以建置本會當代藝術檔案庫系統、完備本會補助成果檔案整理（包含實體）、以及專題資料庫的新增建置等階段性重點計畫工作，充實與提升本會當代藝術檔案庫之內容，以期提供作為台灣當代藝術的知識生產平台。
- II. 藝文時事剪報資料庫之資料建置與維運。
- III. 獲公部門藝文補助資訊系統之資料建置與維運。

(2)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70 萬元。（勞務成本）

(3) 預期效益：

- I. 本年度預計建置完成新版當代藝術檔案庫系統的建置並公開上線。
- II. 蒐集當年度國內外藝文領域相關時事、研究資料，作為本會研究與發展之基礎。
- III. 持續維運建置公部門獲補助系統資料庫，掌握國內相關藝文補助資源現況。預計建置完成 2,500 筆。

(二) 獎助業務計畫

【補助業務支出 3 億 5,762 萬 4 千元】

本會的補助目的在運用公共資源，催生民間活力，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均衡發展之環境，補助業務分為「常態補助」及「專案補助」兩區塊相互配合，以臂距原則，尊重藝術發展及需求。

經由本會與文化部進行補助政策盤整與重組，107 年度將在本會既有補助資源加以文化部挹注之補助資源後，業務發展重點除賡續定期辦理常態、專案補助相關業務，並持續加強人才培育、國際發展之相關補助機制，在人才培育的部分規劃有「藝術評論人專案」、「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計畫」。相關領域人才為文化領域的重要資源，期透過相關計畫刺激新一代創作者學習與成長，協助累積相關人才的實務經驗，進而厚實文化發展之根基。在國際拓展的部分，除常態補助國際交流項目維持每年六期受理補助申請外，並規劃有「海外藝遊專案」、「視覺藝術策展專案」、「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期能協助相關藝術工作者與國際連結，建立並拓展與國際藝術環境的交流網絡，經由跨國合作與國際資源的整合，提升台灣之國際能見度。

1、常態補助業務

- (1) 計畫重點：依據董事會通過之「補助申請基準」，常態補助制度秉持公正、公開、透明化的原則，業務範圍包含各類文化藝術獎勵、補助辦法之研擬、修訂、補助案之審議、考評、補助成果宣導及推動等。每年一月、六月定期受理補助申請，國際文化交流項目為每年六期受理補助申請。

(2)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 億 3,675 萬 2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1 億 3,113 萬 5 千元、相關業務費用 561 萬 7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3) 預期效益：

- I. 各期補助資源的調配得宜。
- II. 評審的組合兼顧地域性、專業性與多元性。
- III. 執行部門是否客觀專業的執行各階段的任務，包括：
 - ①資格審查的執行確實掌握各項審查要點。
 - ②複核的執行足以提供會審所需各項資料。
- IV. 透過相關的統計及分析資料，檢視藝文生態之變化及發展。
- V. 年度基準修訂項目的執行情形，及對藝文生態及該類別所造成的影響。
- VI. 常態補助與專案補助計畫互補平衡，靈活反應藝文發展現況。
- VII. 穩固及提昇藝文補助資源，支持藝術團體與個人持續創作。

2、專案補助業務

計畫重點與目標：專案補助是針對藝文生態發展中具急迫性或指標性的需求而規劃，主動提出策略性專項，與常態補助相互配合，結合企業資源挹注，以對藝文生態發展發揮更大的效力。

(1) 紀錄片製作專案

- I. 計畫重點：扶植專業紀錄片工作者，鼓勵其創作具原創、實驗精神，能真切傳達人文社會關懷、呈現時代意義，且具保存價值之紀錄片。藉由補助製作為專業紀錄片工作者挹注更充足的資源，蓄積創作能量，藉以提升國內紀錄片製作品質。
- II.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699 萬 5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65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49 萬 5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 II. 預期效益：
 - ①開掘紀錄片作品的深度、廣度與多元性，豐厚獨立紀錄片之製作能量。
 - ②挹注後端推廣資源，協助增加作品完成後之能見度與影響力。

(2)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暨馬華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 I. 計畫重點：本專案以補助創作生活費及出版，配合相關宣傳及推廣活動，活絡長篇小說創作、整體生態環境及拓展未來國際發展。
- II.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392 萬 2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25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142 萬 2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 III. 預期效益：
 - ①豐厚長篇小說創作能量及作品題材。
 - ②活絡長篇小說出版市場。
 - ③推動及深化長篇小說閱讀及評論風氣。

(3)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 I. 計畫重點：為協助提升當代藝術展覽品質，增進視覺藝術策劃性展覽的

發展空間，鼓勵專業策展人與藝術展覽團隊合作，提出具有研發效益的專題展覽計畫。促使理論、創作與展覽三者整合，並裨益藝術相關專業的同步成長。本專案自 101 年起，分作兩階段補助，第一階段補助策展人進行國內外駐地研究，第二階段補助策展人依據研究成果提出之展覽計畫。107 年度另鼓勵曾獲本會國際交流與駐村等相關計畫之策展人，提案申請展覽計畫。

- II.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986 萬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900 萬元，業務費用 86 萬元。（補助業務支出）
- III. 預期效益：
 - ① 促進當代藝術創作、展覽與研究之整合，以提升視覺藝術展覽品質。
 - ② 帶動台灣當代藝術具時代趨勢之議題探討與研究。
 - ③ 培育國內優秀獨立策展人才，推介國內藝術創作，深化國際交流網絡。

（4）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計畫

- I. 計畫重點：鼓勵甫出校門踏入社會的藝術家編導創作，提供發表作品的管道，藉由長時間的排練、對談、交流、演出、巡演等過程，提升作品品質，期能培育更多優秀的編導人才。預計執行期程為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 II.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376 萬 1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28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96 萬 1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 III. 預期效益：
 - ① 培育具潛力之表演藝術的編創新進人才。
 - ② 累積表演藝術新生代的製作經驗與創作能量。

（5）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 I. 計畫重點：徵選表演藝術作品跨國推廣、國際共製、國際連結拓展之計畫，協助藝術家、藝術團體與國際專業人士進行中長期的合作計畫，鼓勵雙向或多向的實質鏈結合作，累積跨國經驗，拓展並耕耘網絡，進而提升臺灣表演藝術在國際的能見度。
- II.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836 萬 4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80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36 萬 4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 III. 預期效益：
 - ① 鼓勵表演藝術團隊製作優質作品，進軍國際舞台。
 - ② 促進台灣表演藝術之國際鏈結發展及交流。

（6）藝術評論台專案

- I. 計畫重點：以駐站評論為經營模式，網羅多位資深、新銳評論寫作者擔任藝評人，建構網路平台，就台灣地區的展覽、演出、跨域活動、生態觀察等不同面向撰稿，以更全面關照台灣各類各樣藝術活動。
- II.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309 萬 5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 III. 預期效益：
 - ① 建立具公信力的藝術評論平台，對藝術環境生態，產生正面的影響。

②借助網路傳播特性發揮效益，促進社會大眾之參與及討論。

(7) 海外藝遊專案

- I. 計畫重點：鼓勵音樂、舞蹈、戲劇、視覺藝術、文學、視聽媒體等領域年輕藝術工作者，透過海外藝術訪查經驗，增廣視野，吸收新知，以充實自我並累積藝術發展能量。
- II.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237 萬 2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20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37 萬 2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 III. 預期效益：
 - ①開拓青年藝術工作者視野，增加與國際連結的機會。
 - ②累積藝術發展能量與國際藝文資訊。

(8) 藝術評論人專案

- I. 計畫重點：為深耕台灣藝術評論生態，培育評論寫作人才，深化評論論述能力，鼓勵評論人針對台灣之各式展覽、演出或藝術跨域活動提出評論計畫，以活絡評論寫作，帶動各藝術領域與地區之評論發表風氣，進而擴大評論對生態面的影響。
- II.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344 萬 2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30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44 萬 2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 III. 預期效益：
 - ①培育藝術評論人才。
 - ②多元觀點發表，在創作與觀賞者之間，發揮引介功能。

(9) 演藝團隊分級獎助專案

- I. 計畫重點：為使國內表演藝術團體得以長期穩定發展，針對音樂、舞蹈、傳統戲曲、現代戲劇四個類別，依據團隊規模及發展階段之不同，提供團隊年度營運補助經費，並透過審鑑合一的評選方式，以及輔導、陪伴機制等，讓團隊藝術發展及營運上更臻成熟，俾利健全、永續的發展。
- II.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 億 5,900 萬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1 億 5,00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900 萬元。（補助業務支出）
- III. 預期效益：
 - ①提供團隊穩定發展以及提升組織管理、營運、財務及計畫執行之能力，讓藝術發展及營運上更臻成熟。
 - ②建構審鑑合一的評鑑輔導機制，協助不同類型的指標性團隊訂定發展目標及策略，強化團隊營運體質。

(10) 視覺藝術營運補助專案

- I. 計畫重點：為鼓勵視覺藝術類經營團隊發展，並強化團隊營運的永續性，協助視覺藝術團隊組織管理與經營能力完備，期提升整體藝文空間與環境。
- II.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2,006 萬 1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1,90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106 萬 1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III. 預期效益：

藉由建構完善藝術環境，協助團隊建立自我檢視機制，逐步形成具組織特色之營運模式。期團隊呈現公共性、公開性、社會回饋性之在地營運特色，並得以永續經營。

(三) 資源發展業務計畫

【勞務成本 515 萬元、補助業務支出 2,020 萬元、獎項業務支出 1,006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94 萬元】

本會長期在獎補助業務、研究發展、資源募集、國際交流等面向上，累積了豐富的實務經驗，同時也建立了相當的公信力，據此，我們得以充分掌握政府部門、學術界、企業界以及其他民間組織的資源網絡，如此的堅實基礎，一方面讓我們在執行會內各項計畫時，得以提供藝文界最大的服務效能，另一方面也能為台灣與國際，以及不同領域之間創造交流合作的機會，而這些努力的終極目標是為藝文事業的發展創造出各種可能，並爭取長期的資源挹注。

107 年度之資源發展工作依此目標分別在藝企合作、公關維繫及國際事務三個面向上進行開展。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1、藝企合作

(1) 計畫重點：

I. 藝企合作發展計畫

本計畫針對藝企合作，廣泛進行專案開發與搭建合作平台的機會。透過交流活動、講座、企業參訪等形式，為藝文界創造資源。

II. 「國藝之友」會務推動

「國藝之友」為國內第一個藝術與企業平台組織，於 93 年 2 月 26 日正式成立，期望跳脫「贊助者」與「被贊助者」的單線思維，在透過雙方專業與資源的交互運用下，開創各種合作模式。計畫內容包括辦理會員親近藝文活動，讓會員定期交流，帶領企業會員透過實際參與藝文活動，有效增進與藝術界彼此的認識、培養互信的默契，在兼顧雙方需求的考量下觸發合作的可能。

III. 藝企合作網站經管

《台灣藝術與企業平台》（簡稱藝企網）於 95 年由「國藝之友」贊助設置，以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交流」為主要目的。2008 年起，《藝企網》開始主動收集國內於藝企合作領域中具備特殊性的個案，進行深度的報導與分析。102 年策畫「藝企十年線上展覽」推廣藝企合作成果。

目前除就各項具資料庫性質之內容(主要為藝企合作專案)定期維護與更新之外，內容不斷因應時代與會務動態有所調整，目前頁面下設四主題，分別為介紹國內外藝企合作案例的「創藝提案」、回顧每月份國藝之友親近藝文活動的「親近藝文」、解碼企業界人士藝文喜好的

「人物特寫」，以及即時介紹國內大小藝術活動以及藝企合作的「藝企新聞」，期望持續推廣藝企合作觀念，促成更多合作可能。106年，《藝企網》每雙月規劃一項企畫專輯或大型個案之深入報導，另不定時收集小型個案或已報導之計畫即時之訊息。另將加強行銷推廣計畫，以傳散藝企合作概念與精神。

- (2) 經費需求：107年度編列經費預算440萬元，其中國藝之友等相關活動支出300萬元，藝企合作及藝企網站經管等支出為140萬元。(勞務成本)
- (3) 預期效益：宣導本會國藝之友組織及積極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觀念；增加該年度企業與國藝會共同合作專案件數；增進國藝之友會員網絡的互動交流；增加該年度國藝之友親近藝文活動的廣度與深度；增加參與親近藝文活動之累計人次及滿意度。

2. 公關維繫

(1) 計畫重點：

I. 年報及本會文宣品編製

本會以非營利組織的型態受到各方高度的期望與全面的監督，年報之發行除為定期說明業務內容與成果之外，亦公開本會基金與經費的運用情形，承擔公信。為因應近年來環保及數位化時代的趨勢，自100年度起，年報製作已調整為以數位方式出版，以讓外界得以掌握本會目前執行之各項業務內容及具體成效。106年度年報預定於107年5月底前完成出版。因應本會對外宣傳與國內外公關活動，另行編製中英文簡介摺頁文宣品。文宣品簡介摺頁則配合本會業務期程進行編製，內容重新編寫，預計於107年上半年完成印製。

II. 《國藝會線上誌》

為宣導本會各項業務、推介獲本會獎補助之藝術家及其創作，並積極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觀念，於86年開始發行季刊《國藝會》，期能將國內不同領域的藝術創作面貌，推介與藝文界、藝文愛好者以及企業界，進而有利於藝文參與及藝文贊助之推廣。98年度起將出刊頻率由季刊調整為雙月刊後，廣受各界好評；101年起紙本《國藝會》轉型為網站界面的《國藝會線上誌》，發行頻率由雙月增加為每月出刊，同時加入影音內容，以加深讀者的閱讀體驗。目前線上誌內容分為「封面故事」與「特別企劃」二大區塊。「封面故事」每年出刊八期，每期觀察藝文趨勢訂定主題，搜羅合適的精彩案例作系列採訪報導。「特別企劃」包含數個專欄，以單篇文章的形式提供豐富內容，包括：推介新銳藝術家的「藝術新秀」、針對藝術家個人專訪的「人物特寫」、介紹本會補助之精彩長篇小說及文學類作品的「好讀推薦」、由國際觀察員撰稿的「國際觀點」、報導支持藝文之企業夥伴的「藝企專欄」、報導藝術家及團體海外活動紀事「旅人藝見」、推介本會視聽媒體類作品的「光影流域」，以及側記精彩講座和活動現

場的「現場直擊」。各類別除兼顧平衡外，也期待可以更多元活潑的內容，吸引藝術創作者以外的一般大眾與企業單位，親近了解藝文生活。另為因應本會國際發展會務，並增加對外溝通效果，107年預計新闢國際發展相關頁面，整合「國際觀點」、「旅人藝見」專欄，刊登人物採訪與深度觀點評析，以作為媒體宣傳、業務推廣、並作為本會國際發展業務資訊參考。

III. 公關活動

為推廣本會補助成果，本會主動辦理各項記者會及成果發表會，與外界分享國內藝文團隊優秀作品；另為掌握藝文生態現況、了解藝文界及企業界實際需求，本會參與各式藝文活動並拜訪企業，尋求外界之多方經驗與意見，於相互交流中建立知識網絡，作為本會未來業務方針之參考。同時為提升及強化本會於藝文領域之形象及知名度，以達致資源發展之目的，不定期委託專業設計團隊協助設計製作本會專屬之公關贈品，以一致性「識別系統」的觀念，建立並深化本會專業形象，以達宣傳推廣之效。

IV. 國藝會網站經管及整合行銷

本會建置官方網站，宣導本會會務，提供藝文界即時之獎補助、藝文展演及其他重要訊息，以作為藝文資訊服務平台之重要角色，並將本會業務執行成果分享外界之相關服務。

V. 媒宣通路整合行銷計畫

為強化本會、藝術與大眾關聯度，並提升聲量及能見度，規劃整合行銷計畫，有效整合廣宣通路資源，以達到最佳露出及推廣效益。因應網路時代的來臨，以及網宣通路傳達的即時與廣大擴散特性，107年度推廣本會業務成果、獎補助資訊、品牌活動與政策方針，除往常之平面電子媒體合作外，規畫以網路平台相關通路的露出合作，如社群媒體、影音平台、入口網站、網頁露出及數位互動等整合行銷計畫。

VI. 圖書購置計畫

為掌握社會脈動、本會業務參考使用及提供外來訪賓之接待，規劃圖書購置充實本會業務內容。

(2) 經費需求：107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469 萬元。其中包括年報與本會《線上誌》、公關活動及媒宣通路整合行銷計畫相關支出 394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及網站經管相關支出 75 萬元（勞務成本）。

(3) 預期效益：揭露本會執行各項業務之內容及具體成效；提供親切便捷的資訊服務，強化藝文服務平台之角色；辦理公關活動及媒宣通路整合計畫，推廣本會補助成果，與外界分享國內藝文團隊優秀作品，並強化本會、藝術與大眾關聯度，擴大宣傳本會之成果與形象。

3、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

(1) 計畫重點：國藝會推動國際交流相關資源，以透過補助的方式，提供了常態

補助機制之「國際文化交流」（出國）項目、專案補助計畫「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紀錄片導演國際發展專案」、新增「馬華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及「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06 年度起，針對本會國際交流業務進行整體效評估與資源及策略重整，擬定「國際藝術網絡整合大平台」整合計畫及新成立整合型專案等工具，以期更有效益地搭建國際藝術網絡連結、提高台灣藝術創作總體能量的國際能見度，有效發揮台灣對國際社會的影響力。

(2)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2,020 萬元。（補助業務支出）

(3) 預期效益：前瞻的視野觀照國際藝文生態發展趨勢，藉以掌握國際藝文脈動，並擴散本會補助效益。開發國際參與策略及執行方案，推動台灣藝文國際發展。開拓本會與國際組織之締結，成為國內參與國際藝文活動之重要樞紐。

4、文藝獎贈獎與推廣活動

(1) 計畫重點：為獎勵表揚具卓越與累積性成就之各藝文領域中具代表性的標竿人物，傳揚國家文藝獎的精神，達到推動國家文藝獎設置之目的，本會於得主公布後，辦理贈獎典禮及規劃系列推廣及媒宣活動，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I. 辦理贈獎典禮

為向國家文藝獎得主致敬，肯定得主個人之藝術成就與最高的榮譽地位，藉由贈獎典禮活動，讓得主接受社會各界的喝采及祝福。

II. 後續推廣計畫

為推廣得主藝術成就，讓得獎者之藝術成就能廣為社會大眾所認識，達到推動國家文藝獎設置之目的，本會除舉辦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外，亦規劃一系列後續推廣活動。

(2)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006 萬元。（獎項業務支出）

(3) 預期效益：彰顯文藝獎獎項高度，榮耀文藝獎得主的藝術成就，向社會大眾推介文藝獎與得主之創作事蹟，認識台灣文化藝術之豐富面向，擴大獎項影響力與知名度。

(四) 行政業務計畫

【管理費用 5,808 萬 6 千元、其他業務支出 704 萬 8 千元】

行政組係組織內部管理與後勤支援部門。核心業務係包括負責董監事之會務運作、文書、總務、人事、出納與資訊管理等事項。107 年度除依業務職掌執行各項業務外，並配合支援各組。本年度工作重點以提升組織成員的活力與創新、強化組織營運管理機制、健全管理資訊系統、辦公空間改善及例行事務有效管理為目標。

1、董監事會議幕僚作業

(1) 計畫重點與內容：

依本會設置條例第10條及本會捐助及組織章程第11條規定：董事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本會「組織規程」第8條規定，董監事會會議幕僚作業由本組掌理負責。董監事會議工作內容重點為排定會議時間、議程擬定、出席人數統計及會場之安排準備、董監事會會議之紀錄、董監事臨時會議之召開、董監事基本資料及通訊資料建檔與連繫並適時向董事長、常務監事報告會務狀況。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7年1月至107年12月。

(2) 經費預算：107 年度編列費用 373 萬 8 千元。(管理費用)

(3) 預期效益：

本組將妥善辦理董、監事會議相關事項，加強執行部門與董、監事會及董事會各功能小組之連繫與互動。並適時向董事長及常務監事報告會務狀況，建立良好的溝通模式，以利會務之運作。

2、人力資源管理

(1) 計畫重點：

為完成組織目標，在面對產業變化、法令的修訂及職場環境改變等因素，如何健全人力資源管理、培育員工創新思維、維持勞資和諧關係，為本計畫重點。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7年1月至107年12月。

(2) 經費需求：107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包括員工薪資(包含空總 TAF 專案人力)、保險等計 4,072 萬 5 千元。(管理費用)

(3) 預期效益：建立友善職場及適時適宜的人事規章、照護員工身心健康、提升員工工作效率、促進組織運作順暢。

3、總務暨行政管理

(1) 計畫重點與內容

依據本會「組織規程」，行政組之工作職掌執行相關業務。為推動會務順利運作及例行事務有效管理，配合會務之運作，妥善辦理各項例行性工作，及新增進駐TAF士官大樓臨時辦公空間管理維運。本計畫工作重點為辦公室租賃費用、辦公室修繕與環境管理維護、維護會議室影音設備以提供較好設備及環境、辦公設備更新以適時汰舊換新辦公室老舊設備、辦公室事務機設備租賃、本會電子設備保險及各項系統維護合約管理、公務車租賃及會議室管理等。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7年1月至107年12月。

(2) 經費預算：107 年度編列預算費用含辦公設備折舊等計 1,362 萬 3 千元。(管理費用)

(3) 預期效益：各項業務預算控制得宜，並且適時支援、達成各組業務之需求，達成業務目標。

4、資訊系統管理

(1) 計畫重點與內容

依據本會「組織規程」，行政組之工作職掌執行相關業務。為健全管理資訊系統，以期提升工作效率，並降低人力作業成本。維護本會各項系統及應用軟體之運作，資料公開與資訊共享。計畫內容重點包含：電腦硬體維護作業以避免因硬體差異導致執行產生快慢差、提升網際網路連線以維護會內光纖網路提升網路連線品質與效能、增強防火／防毒牆防護能力更新及軟體採購計畫。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7年1月至107年12月。

(2) 經費預算：107 年度編列預算費用包括設備折舊費用等計 644 萬 8 千元。
(其他業務支出)

(3) 預期效益：各項資訊設備採購預算控制得宜，並且嚴格控管會內資訊安全避免資訊安全威脅發生。健全本會資訊設備，以期提升工作效率，降低人力成本，提供安全保障之資訊環境。

5、法務諮詢

(1) 計畫重點與內容

依據本會「組織規程」，行政組之工作職掌執行相關業務，提供本會業務運作所衍生法務問題之諮詢，使會務運作順利。整理並轉達業務單位所需法務諮詢內容予合作單位「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協助順利及時完成諮詢。每三個月結算諮詢費用，以控管支出。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7年1月至107年12月。

(2) 經費預算：107 年度編列預算費用 60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 預期效益：依據各組所提之法務事項，透過律師諮詢即時解決法務問題。

(五) 財務業務計畫

【管理費用 71 萬 8 千元、其他業務支出 274 萬 9 千元】

本會經費來源包括基金孳息、政府捐助、以及民間捐助等，然因民間募款不易再加上政府財政困窘，致使本會最主要經費來源為基金之孳息收入。本會財務規劃及執行，除在兼具安全性、穩定性及收益性原則下，並遵循本會「投資作業辦法」之規範，以獲取穩健之財務收入，更期待提供穩定的藝文補助與協助藝文發展之經費來源。

1、基金之管理運用

(1) 計畫重點

為執行「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賦予之任務，將本會目前管理運用之 60 億餘元基金，所產生之基金孳息所得提供藝文界各項補助經費，以達成業務推動之目標。

107 年度財務規劃將 60 億餘元基金分別配置於定存、固定收益類商品及股票等三部份，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7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

單位：新臺幣千元

配置項目	配置金額	預估報酬率	預估收入
定存(創立基金)	2,000,000	1.24%	24,800
固定收益類 (受益憑證、定存、短期票券等)	1,728,362	3%	51,800
股票、股票類	2,170,000	5.75%	124,775
可規劃資金小計	5,898,362		201,375
修繕 TAF 資本支出	150,000	-	-
基金合計	6,048,362	3.33%	201,375

(2) 經費需求：預估 107 年度費用 274 萬 9 千元。(其他業務支出)

(3) 預期效益：107 年預期財務收入為 2 億 137 萬 5 千元，預估報酬率為 3.33%。

2、預決算控管及編製計畫

(1) 計畫重點

配合本會會計制度及政府對公設財團法人預、決算相關之規定，對各項經費來源之執行做好編製、控管、以及報導之責任。嚴格控管年度預算執行，一切支出均依業務計畫預算予以之執行，且在有限的資源下達到最大的效益，並於規定時程完成預、決算相關作業。

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7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

(2) 經費需求：預估 107 年度費用 71 萬 8 千元。(管理費用)

(3) 預期效益：每月提供預算執行報表，於審核各項支出時確認是否均於預算額度內，以控管各項業務經費執行未逾年度預算，並在預算範圍內擷節不必要支出以達成各項業務計畫預期效益。

二、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目標值	
一	穩定投資報酬率	一	定存投資報酬率	1	統計數據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大於等於100%
		二	固定收益類投資報酬率	1	統計數據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大於等於150%
		三	股票投資報酬率	1	統計數據	台股大盤股息殖利率(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	大於等於100%
二	發展勸募資源	一	勸募專案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達成勸募案數目/今年提案數目	大於等於1
三	提升企業界認同	一	國藝之友滿意度	1	統計數據	問卷調查中勾選滿意人數/填答問卷人數x100%	大於等於70%
四	提供文化藝術補助與平衡城鄉藝文發展	一	定期辦理獎補助業務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常態補助每年各類別兩期及國際交流6期、國家文藝獎÷預定辦理常態補助每年各類別兩期及國際交流6期、國家文藝獎。 註：國家文藝獎每兩年辦理一次。	大於等於100%
		二	提升台北以外獲補率	1	統計數據	1. 台北以外地區平均補助率成長率1%/年(佔33%)。 2. 增額補助非台北區申請計畫(佔33%)。 3. 台北以外地區或補率不低於該類別獲補助率(佔33%)。	大於等於33%
五	創新文化藝術補助與研發	一	補助基準修訂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補助基準檢討與修訂÷預定辦理補助基準檢討與修訂。	大於等於100%
		二	補助方向規劃創新提升率	1	統計數據	辦理專家諮詢會議(新設或修訂補助辦法或基準), 每年達2項目(含)以上。	100%

		三	藝術團體與個人創作提升	1	統計數據	補助(1.常態2.專案)創作暨新製作計畫每年達200件	100%
六	健全國藝會工作流程再造	一	資訊系統管理效能提升	1	統計數據	案件電子化比例(線上申請+檔案電子化)	60%
		二	審查成本降低率	1	統計數據	實際審查成本支出/預定審查成本支出	小於等於1
		三	審查效率	1	統計數據	實際審查時間/預計審查時間	小於等於1
		四	申訴回應率	1	統計數據	1.申訴案回覆時效(50%):單件平均回覆天數/10 2.同一案件再申覆率(50%):(同一案件再申覆件數/申覆件數)	(1.+2.)之值小於等於50%
七	掌握藝文發展趨勢,有效連結藝文價值網絡	一	趨勢觀察與政策規劃報告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報告完成數量÷預計報告建置數量(1式)x100%	100%
		二	專題研究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專題研究完成數量÷預計進行專題研究數量(2案)x100%	100%
		三	資料庫研究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資料庫研究完成數量÷預計進行資料庫研究(2案)x100%	100%
		四	當代藝術檔案研究應用推廣活動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實際完成活動數量÷預計舉辦活動數量(1場次)x100%	100%
		五	藝文補助資訊建置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實際建置數量÷預計建置數量(2500筆)x100%	80%
八	提供便捷資訊	一	補助業務說明會	1	統計數據	107年度說明會實際召開次數/107年度說明會預定召開次數	大於等於1
		二	國藝會電子報定期出刊率	1	統計數據	107年度電子報實際出刊數目÷107年度電子報預計出刊數目x100%	大於等於80%

		三	《國藝會線上誌》出刊率	1	統計數據	107 年度《國藝會線上誌》實際出刊數÷107 年度《國藝會線上誌》預計出刊數 x100%	100%
		四	國藝會年報定期出刊率	1	統計數據	107 年度年報實際出刊數÷107 年度年報預計出刊數目 x100%	100%
		五	國藝會網站資料更新率	1	統計數據	建置完成件數÷接收資料件數	100%
九	提升員工職能	一	個人員工教育訓練	1	統計數據	人員平均參與時數(實際/預計 20 小時)	大於等於 1
		二	專案活動規劃	1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辦理時數(實際/預計 24 小時)	大於等於 1

評估體制之各數字代號意義說明如下：

- 1.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 2.指實際評估作業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 3.指實際評估作業是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等)負責運行
- 4.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一) 收入 4 億 5,057 萬 5 千元

1、業務收入 4 億 4,557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2,410 萬元，增加 2 億 2,147 萬 5 千元，約 98.83%，說明如下：

- (1) 受贈收入 1,96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360 萬元，減少 400 萬元，約 16.95%，主要係減少 TAF 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贊助款，增加「國藝之友」之贊助款及專案補助贊助款等(「國藝之友」之贊助款募集約計 600 萬元、專案補助贊助款等約計 1,360 萬元)。
- (2) 財務收入 2 億 137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50 萬元，增加 87 萬 5 千元，約 0.44%，截至 106 年 5 月 31 日之基金為 60 億 4,836 萬 2 千元，扣除主管機關於 105 年 1 月 26 日回函同意本會動支基金母金 1 億 5,000 萬元支應進駐 TAF 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之修繕後，106 年度可規劃資金為 58 億 9,836 萬 2 千元，其中 20 億元承作定期存款(創立基金)，預期收入為 2,480 萬元及 17 億 2,836 萬 2 千元承作固定收益類投資(受益憑證、定期存款、短期票券等)，預期收入為 5,180 萬元，另 21 億 7,000 萬元承作符合本會「投資作業辦法」之長期投資股票，預期收入為 1 億 2,477 萬 5 千元，整體財務規劃平均報酬率估計為 3.33%。前項財務規劃於 106 年 4 月 11 日第八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決議通過，業經主管機關文化部於 106 年 5 月 18 日文綜字第 1063014206 號函同意備查。
- (3)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2 億 2,46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0 元，增加 2 億 2,460 萬元，主要係文化部 107 年度編列預算捐贈本會維運經費，辦理文化藝術事業之獎助，促進國家藝文多元化發展所致。

2、業務外收入 50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50 萬元，減少 50 萬元，約 9.09%，主要係預計 106 年度及其以前年度核定補助案，因取消活動、撤案、逾期末核銷，或因減少場次、展演規模減少等因素，予以撤銷補助或扣款而轉列收入者所致。

(二) 支出 4 億 7,077 萬 5 千元

1、勞務成本：68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71 萬元，增加 214 萬元，約 45.44%，主要係增加募款支出及服務支出所致。項目如下：

募款支出(國藝之友)：	300 萬元
服務支出(其他：網站經營與維護、藝企合作發展計畫、藝文資料庫建置與維運等)：	385 萬元

2、補助業務支出：3 億 7,782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7,228 萬元，增加 2

億 554 萬 4 千元，約 119.31%，主要係增加補助金費用所致。項目如下：

補助金支出： 3 億 3,393 萬 5 千元

其他補助相關支出： 4,388 萬 9 千元

(含文化部專案執行「視覺藝術營運類補助計畫」之業務費及由特別公積支應之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經費 2,020 萬元)

3、獎項業務支出：1,006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68 萬元，增加 238 萬元，約 30.99%，主要係增加文藝獎項支出所致。項目如下：

其他獎項相關支出： 1,006 萬元

4、管理費用：5,880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603 萬 9 千元，增加 276 萬 5 千元，約 4.93%，主要係增加人事支出所致。項目如下：

人事支出： 3,666 萬 5 千元

一般行政支出： 2,213 萬 9 千元

5、其他業務支出：1,723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139 萬 1 千元，增加 584 萬 6 千元，約 51.32%，主要係增加資訊支出及其他推廣支出等所致。項目如下：

資金運用管理： 274 萬 9 千元

資訊支出： 644 萬 8 千元

企劃研發業務： 350 萬元

法務： 60 萬元

出版： 124 萬 4 千元

其他推廣： 269 萬 6 千元

(三)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2,020 萬元 (詳收支營運預計表)，較上年度預算數 2,250 萬元，減少短絀 230 萬元，約 10.22%，主要原因如上述收入與支出增減之說明；另本年度短絀 2,020 萬元，係 107 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執行經費 2,020 萬元由特別公積專款專用。

1、依 105 年 9 月 13 日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董事會議決議：「107-108 年所需之執行經費，擬由 105 年度決算後扣除必要保留款項，尚有盈餘，則轉至特別公積專款專用；優先支應 107 年所需經費，次支應 108 年經費。日後於編列該年度計畫預算時，其計畫經費由此「特別公積」支應。」

2、依本會 106 年 3 月 14 日第八屆董事會第二次董事會議決議：「本案同意依第七屆董事會決議保留金額轉入特別公積。……」，本項決議亦經文化部 106 年 5 月 10 日文綜字第 1063013165 號函同意。

因此 107 年度收支相抵短絀 2,020 萬元。

(四) 107 年度資本支出計 140 萬元

資訊設備： 40 萬元

辦公設備： 10 萬元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費用)： 90 萬元

二、現金流量概況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914 萬 8 千元，說明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金額	說明
稅前短絀	(20,200)	107 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執行經費 2,020 萬元由特別公積專款專用。依本會 106 年 3 月 14 日第八屆董事會第二次董事會議決議：「本案同意依第七屆董事會決議保留金額轉入特別公積。……」，本項決議亦經文化部 106 年 5 月 10 日文綜字第 1063013165 號函同意。
利息股利之調整	(124,800)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短絀	(145,000)	
調節非現金項目	21,173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銷	4,178	估計 107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提列及無形資產之攤提數。
增加應付款項	16,995	係應付補助款增加數。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出(A)	(123,827)	
收取利息(B)	24,679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A)+(B)	(99,148)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819 萬 7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合計 1 億元，係收取股利；現金流出合計 180 萬 3 千元，包括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及準備金 40 萬 3 千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 萬元，增加無形資產 90 萬元。

(三) 無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或流出。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95 萬 1 千元，係期末現金 23 億 468 萬 5 千元，較期初現金 23 億 563 萬 6 千元減少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一) 基金

1、創立基金

依「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第四條規定，本會之創立基金 20 億元由主管機關文化部前身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捐助。本會於民國 84 年 11 月 18 日，經台灣台地方法院核准設立，並取得法人登記證在案。

2、捐贈基金

係包括①文化部自成立至 106 年度止對本會捐助計 40 億 3,800 萬元、②以前年度累積賸餘轉列基金設算政府捐贈金額 620 萬 2 千元(依行政院 99 年 3 月 2 日院授主孝一字第 0990001090 號函規定辦理)、以及③社會各界對本會之捐助 416 萬元(自成立至 106 年度止民間捐助共計 8,911 萬 3 千元，該民間捐助基金已依據第四屆第四次董事會決議、經文化部 94 年 9 月 15 日核定於民國 94 年度動支 8,535 萬 5 千元、依第八屆第二次董事會決議：本會 105 年度「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募款收入結餘款 40 萬 2 千元轉入本會基金)，故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受贈基金總額為 40 億 4,836 萬 2 千元。

3、綜上，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估計基金之餘額為 60 億 4,836 萬 2 千元，其中政府捐助 60 億 4,420 萬 2 千元，占基金之 99.93%。其中 1 億 5,000 萬元依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一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並經主管機關文化部 105 年 1 月 26 日文綜字第 1053002930 號函同意本會動支基金母金以支應進駐 TAF 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之修繕。

(二) 公積

依第八屆董事會第二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擬由 105 年決算後「累積餘絀」提撥「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07-108 年所需之執行經費，轉至特別公積專款專用。...107 年度預算為 2,020 萬元」，本項決議亦經文化部 106 年 5 月 10 日文綜字第 1063013165 號函同意。即將「累積餘絀」3,740 萬元轉入「特別公積」。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特別公積之餘額為 3,740 萬元，而 107 年度編列「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相關預算經費 2,020 萬元，故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估計特別公積餘額為 1,720 萬元。

(三) 累積餘絀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估計累積短絀 2,390 萬 3 千元，由於 107 年度預計收支相抵短絀 2,020 萬元，係為 107 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預算為 2,020 萬元，由特別公積支應。因此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估計累積短絀之餘額為 2,390 萬 3 千元。

(四) 淨值其他項目

主要係指長期投資「非流動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107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或淨值)衡量而產生之未實現持有餘絀，107 年度估計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為 6,000 萬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決算結果

- 1、105 年度總收入決算數為 3 億 2,372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4,679 萬 6 千元，增加 7,692 萬 9 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決算數	百分比 %	預算數	實際增(減)數
業務收入	319,035	98.55	240,646	78,389
勞務收入	7,232	2.24	2,225	5,007
委辦收入	7,232	2.24	2,225	5,007
受贈收入	20,760	6.41	20,516	244
財務收入	291,043	89.90	217,905	73,138
利息收入	26,323	8.13	29,400	(3,077)
投資收益(淨額)	264,720	81.77	188,505	76,215
業務外收入	4,690	1.45	6,150	(1,460)
收入總額	323,725	100.00	246,796	76,929

- (1) 業務收入決算數 3 億 1,903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4,064 萬 6 千元，增加 7,838 萬 9 千元，約 32.57%，說明如下：

- I. 勞務收入決算數 723 萬 2 千元，係為本年度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專案計畫之委辦收入，較預算數 222 萬 5 千元，增加 500 萬 7 千元，約 225.05%，主要係因本年度實際承接文化部委辦計畫較預計增加四案所致。本年度委辦之計畫包括：(1)【104 年度「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行政事務】60 萬 7 千元(104~105)、(2)【104 年「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計畫」】425 萬元(104~105)、(3)【「104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71 萬元(104~105)、(4)【105 年度「文化部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訪視輔導】85 萬 7 千元(105)、(5)【105 年度「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行政事務】53 萬 5 千元(105~106)、(6)【「105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27 萬 3 千元(105~106)。

前項各計畫除第(5)及(6)兩計畫為跨年度計畫外，其餘均於本年度結案。關於跨年度未結計畫，其中【105 年度「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行政事務】已核撥 61 萬 4 千元，本年度執行後經費剩餘數 7 萬 9 千元遞延至 106 年度繼續執行；另【「105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27 萬 3 千元係依合約規定已核撥 30%之第一期款。

- II. 受贈收入決算數 2,076 萬元，較預算數 2,051 萬 6 千元，增加 24 萬 4 千元，約 1.19%，係包括國藝之友捐款、游藝卡回饋金、指定贊助專案補助計畫等。其差異數除因「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相關計畫跨年度執行，相關指定贊助遞延至本年度外，本年度補助專案民間贊助亦有增加。

本年度募款收入包括①「國藝之友」捐助收入金額為 438 萬元（其中包括 104 年已收款項，依國藝之友加入期程遞延至本年度 155 萬 5 千元）②游藝卡回饋金 18 萬 2 千元、③民間指定專案贊助 1,619 萬 8 千元（包括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 739 萬 4 千元）。

而本年度實際募款尚包括：(1)「國藝之友」105 年度之捐助款依加入期程遞延 161 萬 5 千元至 106 年度執行、(2)民間指定專案贊助，如：「藝教於樂專案」、「馬華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等，因計畫期程執行跨年度，故遞延相關贊助款 69 萬 6 千元至 106 年度繼續執行。

關於本年度募款收入，除前述跨年度計畫經費遞延及「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收入扣除執行經費後尚有賸餘 40 萬 2 千元外，其餘計畫均已執行完畢未有剩餘。

- III. 財務收入決算數 2 億 9,104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1,790 萬 5 千元，增加 7,313 萬 8 千元，約 33.56%，主要係因本年度財務收入除因定期存款利率下滑導致利息收入較預算短少 307 萬 7 千元外，投資於固定收益類之受益憑證與股票等相關收益高於預算數 7,621 萬 5 千元。

①利息收入 2,632 萬 3 千元，係包括存放於金融機構（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之利息收入、以及承作短期票券之利息收入。

②投資收益（淨額）2 億 6,472 萬元，係為本會投資於股票、受益憑證等之投資收益。

- (2)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469 萬元，較預算數 615 萬元，減少 146 萬元，約 23.74%，主要係因以前年度核定補助案件之撤案、扣款較估計少。本年度業務外收入包括 104 年度以前(含)已核定補助案件之扣款收入 367 萬 3 千元、上年度應付費用多估如長篇小說專案終止合約及版稅收入等共計 101 萬 7 千元。

- 2、105 年度業務支出（總支出）決算數為 2 億 4,445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6,999 萬 6 千元，減少 2,554 萬 5 千元，約 9.46%，說明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決算數	百分比 %	預算數	實際增(減)數
業務支出	244,451	100.00	269,996	(25,545)
勞務成本	17,612	7.20	13,905	3,707
募款支出	2,188	0.89	2,520	(332)

服務支出	8,192	3.35	9,160	(968)
委辦支出	7,232	2.96	2,225	5,007
補助業務支出	175,266	71.70	191,074	(15,808)
獎項業務支出	3,039	1.25	3,990	(951)
管理費用	39,628	16.21	47,226	(7,598)
其他業務支出	8,906	3.64	13,801	(4,895)
總支出決算數	244,451	100.00	269,996	(25,545)

(1) 勞務成本決算數 1,761 萬 2 千元，包括募款支出、服務支出、委辦支出等，較預算數 1,390 萬 5 千元，增加 370 萬 7 千元，約 26.66%：

- I. 募款支出決算數 218 萬 8 千元，較於預算數 252 萬元，減少 33 萬 2 千元，約 13.18%，係為國藝之友捐款除贊助本會《國藝會線上誌》編輯專案及《藝企網》維護費用及相關經費外，專款專用於國藝之友藝文消費之金額。本年度募款支出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主要係因國藝之友收入較預算數減少所致。
- II. 服務支出決算數 819 萬 2 千元，較於預算數 916 萬元，減少 96 萬 8 千元，約 10.57%。服務支出包括藝文新訊文獻蒐錄、國藝會網站及藝企網站之經營管理、藝企合作計畫、以及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等，差異數係因相關業務計畫執行均以擲節開支。
- III. 委辦支出決算數 723 萬 2 千元，較於預算數 222 萬 5 千元，增加 500 萬 7 千元，約 225.05%，主要係因本年度所承接文化部之委辦計畫，除有上年度計畫跨年度執行外，另有新承接文化部委託計畫較預計增加四案專案所致，本年度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專案計畫包括：(1)【104 年度「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行政事務】60 萬 7 千元 (104~105)、(2)【104 年「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計畫」】425 萬元 (104~105)、(3)【「104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71 萬元 (104~105)、(4)【105 年度「文化部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訪視輔導】85 萬 7 千元 (105)、(5)【105 年度「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行政事務】53 萬 5 千元 (105~106)、(6)【「105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27 萬 3 千元 (105~106)。

其中【「105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依合約規定本年度僅核撥 30% 第一期款 27 萬 3 千元，然本年度實際執行數為 64 萬 8 千元，故本會代墊（暫付）相關支出 37 萬 5 千元，待 106 年度再轉入相關費用。

(2) 補助業務支出決算數 1 億 7,526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9,107 萬 4 千元，減少 1,580 萬 8 千元，約 8.27%。本年度補助業務支出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主要係因各項補助計畫補助金費用核定金額 1 億 5,393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5,860 萬 2 千元減少外，再加計計畫變更或取消之撤案扣款及擲節考核或其他

與補助相關行政費用所致。支出內容包括補助金費用、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經費執行、考核及其他相關行政費：

單位：新臺幣千元

補助金費用董事會核定數（常態）	116,900
補助金費用董事會核定數（專案）	37,035
「補助金費用」董事會核定數合計	153,935
減：撤案、扣款	(3,940)
「補助金費用」帳列數	149,995
加：「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平台委託執行費*	16,988
「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業務費用*	521
考核及其他相關行政費用	7,762
補助業務支出決算數	175,266

*:「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經費 1,750 萬 9 千元由特別公積支應。

- (3) 獎項業務支出決算數 303 萬 9 千元，較於預算數 399 萬元，減少 95 萬 1 千元，約 23.82%。依國家文藝獎設置辦法規定期程，本年度主要係辦理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及其後續推廣活動，而其差異數除因該屆得主僅有 5 位（原預計 7 位），獎座等相關經費得以擲節外，其他相關活動辦理亦予擲節。
- (4) 管理費用決算數 3,962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4,722 萬 6 千元，減少 759 萬 8 千元，約 16.09%，主要係因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及委辦專案分攤部分人事及一般行政費用，並擲節各項行政管理及人事相關預算以挹注本會補助業務或其他業務經費所致。
- (5) 其他業務支出決算數 890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1,380 萬 1 千元，減少 489 萬 5 千元，約 35.47%。其他業務支出包括本會資訊系統相關購置及維護、法務、研發計畫、年報之編印、公關參訪及國際交流、基金顧問諮詢等各項服務及推廣活動費用。本年度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主要係除擲節支出外，本年度資本支出購置計畫於年底執行，使折舊、攤銷費用隨之減少等因素所致。

3、本期餘絀部分：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7,927 萬 4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2,320 萬元，增加 1 億 247 萬 4 千元，約 441.70%，主要係因投資獲利及委辦金額增加並擲節各項支出所致。

(二) 計畫執行成果概述

本會 105 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分「研發」、「獎助」、「資源開發」、「推廣」、「行政」與「財務」等六個面向說明如下：

1、研究發展業務：

(1) 本會發展方針與政策研究

I. 董事會政策研議小組會議

本年度於 4 月 6 日召開董事會政策研議小組會議，出席董事為施振榮董事長、簡靜惠董事、梁董事永斐、陳董事國慈、薛董事保瑕、錢董事善華，會中針對「本會進駐 TAF 空總創新基地之營運規劃案」乙案研商董事會之共識。

II. 「國藝會 20 週年回顧與前瞻論壇」

為回顧本會成立屆滿 20 週年，本年度於 6 月 3 日假台大法學院「霖澤館國際會議廳」規劃辦理「國藝會 20 週年回顧與前瞻論壇」，論壇當日現場共近有 250 位產官學研界來賓與會。本論壇於開幕式由本基金會施振榮董事長、文化部許秋煌次長致詞，並分「音樂/舞蹈/戲劇(曲)」、「文學」、「視聽媒體藝術」、「美術」、「組織定位與藝企合作」等 5 個場次，邀請文化部代表與各領域專家學者凝聚願景及共識，觀察本會藝文獎助政策施行 20 年所產生的正負效應、藝文生態發展之變化與趨勢，並與典藏今藝術、PAR 雜誌合作規劃專欄露出，以延伸並擴大各界參與討論，共同探析藝術創新發展的下一個 20 年關鍵策略思考。

(2) 藝文生態前瞻與國際拓展策略

I. 20 週年回顧與前瞻研究計畫

因應本會成立已屆二十週年，為檢視本會獎助政策執行之影響，及觀察藝文生態發展之變化與趨勢，本年度針對藝術類別（視覺藝術、文學、音樂、舞蹈、戲劇/曲、視聽媒體、文資）、藝企合作、國藝會組織發展定位等面向，共計 11 個專題，邀請相關領域學者專家進行小型觀察研究，作為國藝會未來組織定位與業務發展策略規劃之參酌。本年度延續 104 年度之計畫，於 105 年度另完成 5 篇觀察研究報告：

專題類別	研究委員
美術(1)	顧世勇(國立台南藝術大學造形藝術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音樂	潘皇龍(國立台北藝術大學音樂系／教授)
文學	范銘如(國立政治大學台文所／教授兼所長)
舞蹈	曾瑞媛(臺北市立大學舞蹈學系／教授)
藝企合作	高慈敏(前《國藝會線上誌》主編)

II. 藝文智庫發展架構研究－視覺藝術類

為因應本會發展藝文智庫網絡之需求，104~105 年度首先針對「視覺藝術」領域，規劃《建構「視覺藝術」生態觀察指標面向與研究架構》、《建置「台灣當代藝術檔案庫」可行性方案及架構評估》2 項研究子計畫。本案採行動研究模式，由本會視覺藝術相關業務承辦同仁組成主要工作小組，並偕同計畫主持人蘇瑤華教授、賴香伶教授共同完成行動方案研究，並已於 6 月 28 日辦理期末座談會議。本案主要研究成果包含：

- ①分析國內「視覺藝術」生態鏈之發展現況與趨勢，訂定視覺藝術生態發展觀察指標。
- ②分析國內外（香港 AAA、韓國 ACC）當代藝術資料庫發展概況、建置形式／內容與經營趨勢。
- ③以「資訊公共化以及檔案再生產」為核心目標，提出本會建置藝術檔案庫之架構、規格與營運方式。

III. 國際藝文趨勢觀察與情蒐計畫

為因應本會發展藝文智庫及台灣藝術國際拓展政策之需求，本年度持續以藝文扶植政策與各藝術領域發展動態為範疇，委託「台灣文化政策研究學會」共同針對藝文扶植策略、藝企合作、藝文智庫與前瞻文化議題等向度，進行主題式之國際藝文趨勢分析觀察、資訊蒐集與研究，以作為本會相關業務策略評估與規劃之參酌，執行期程自 105 年 3 月執行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計畫完成成果包括：4 篇主題研究報告、6 個國際藝企合作案例報告、辦理 1 場台英越洋視訊座談、6 篇專文摘譯併附 8 篇專家學者評析、國際趨勢文獻列表 5 份共 101 則。

(3) 藝文生態前瞻與國際拓展策略II

I. 國藝會常態美術類『創作』項目獲補助者發展概況與補助影響評估

為檢視本會創作補助資源挹注向度對國內視覺藝術原創生產量能之影響評估，本計畫委託「亞洲藝術經濟研究中心」石隆盛執行長籌組團隊共同合作研究，以本會歷年（86~104 年）常態美術類「創作項目」獲補助名單作為本研究之分析母體，針對「創作持續性」、「補助資源與創作者活動週期關聯分析」、「創作媒材／類型之趨向分析」等面向作為主要研究命題，兼採量化基礎調查統計與質性分析（抽樣訪調、座談）細描個案差異進行微觀研究等方式執行之。本計畫執行期程自 105 年 9 月執行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並訂於 106 年元月 12 日辦理期末焦點座談暨審查會議。

II. 藝術個案採集與研究

本會長期補助具台灣當代藝術前衛性、實驗性、創新性或影響力的案例，為累積並引介台灣當代藝術個案，本計畫以 105 年度為試行階段（配合獲補助計畫期程跨年度執行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將以近身觀察為取徑，協助本會各藝術領域獲補助計畫蒐錄、保存其執行過程及成果相關資料，並依蒐錄個案之專業領域，聘請該領域之專業團隊、研究人員或學者專家擔任外部觀察員，撰述個案評介專文，充實本會藝術檔案庫，以期提供各界更多元理解與深度認識各領域藝術計畫的發展樣貌。本年度共計完成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專案 3 項獲補個案蒐錄工作，含 3 篇專文評介、研究紀錄影片 6 支、行銷影片 1 支。

III. 國際交流參訪計畫

為因應本會藝文智庫的發展與國際拓展政策，本年度安排於 9 月 21 日至 9 月 24 日前往香港進行參訪。考察重點包含香港藝文智庫的運作經

驗、藝術展演生態、跨域合作的發展模式等。行程安排香港藝術發展局、亞洲藝術文獻庫、MaD institute 與社會創新基地 The Good Lab 好單位等單位拜會及訪談，另參訪多個香港的公民營藝文/文創空間，期提供作為本會未來執行相關藝文智庫發展及推廣運用等參酌。

(4) 文化環境振興策略專題

I. 產業文創加值轉型升級實驗示範計畫

為促進交流及推廣「產創加值計畫」，於 105 年 3 月 9 日辦理「產業文創加值轉型升級實驗示範計畫」期末分享會，由 6 組獲選團隊分享各案例於計畫期間藝文與產業共創經驗以及計畫成果，與會人數共 40 人。

II. 文學小說類項補助成果推廣計畫

聚焦於文學類小說項目補助成果的推廣發展策略，協同 3 家出版國藝會長篇小說補助專案之參展出版社，針對國藝會小說類項成果於 2017 台北國際書展進行聯合推廣行銷，並協同「小說引力-華文國際互連平台」進行國內擴點推廣，計畫期程將跨年度執行至 106 年 5 月。

(5) 文化環境振興策略專題

I. 數位藝文剪報維運與增修

延續往年蒐集藝文時事並建檔、歸檔之工作，將本會與國內外重要藝文新聞上傳資料庫，以及時掌握國內外藝文發展動態，本年度蒐錄建置計 10,569 筆。本年度並因應原系統升級及功能支援需求，委託原系統廠商進行後台功能增修，包括進行資料庫瀏覽器相容性修改、多語系支援、後台移轉等工作，執行期程自 105 年 6 月至 105 年 9 月。

II. 獲公部門藝文補助資訊系統資料庫維運

為掌握國內相關藝文補助資源現況，提供本會研究與補助業務執行及統計之參考，本年度賡續「獲公部門藝文補助資訊系統資料庫」的維運，建置含括本會、文化部、台北市政府文化局、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傳藝中心、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等與本會補助業務相關之公部門藝文補助名單。本年度新增建置 2,919 筆，自 103 年度起已累積建置 8,239 筆。

III. 國藝會 2000~2016 年調查研究成果編譯

為因應本會國際拓展的推動，並在本會藝文智庫架構規劃下，過往所積累的各项研究成果，將有計畫地進行逐步編譯的工作，使其能開放予國外藝術社群、研究者及公眾分享。本年度優先從調查研究成果有關台灣當代藝術個案報告進行英譯，共計完成四篇個案英譯稿，將提供作為本會官網及規劃中的國藝會台灣當代藝術資料庫之雙語化建置內容。

2、獎助業務方面：

(1) 常態補助業務

I. 補助目的及重點

依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應就各類文化藝術，

每年定時分期公開辦理獎勵、補助案之審查作業。業務範圍包含「各類文化藝術獎勵、補助辦法之研擬、修訂事項」、「各類文化藝術獎助、補助案之審議、執行之協調、聯繫及考評事項」、「各類文化藝術獎助、補助之宣導、推動事項」。本會的補助目的，運用公共資源，催生民間活力，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均衡發展之環境，並維護各族群特有文化藝術之傳承與發展。

補助重點包括：

- ① 前瞻或突破性之藝文創作。
- ② 文化藝術之專業講習與調查研究。
- ③ 擴展國際交流之文化藝術工作。
- ④ 藝文團體經營之穩定、持續與提升。

II. 補助審核作業

105 年度補助業務依「105 年補助申請基準」在 1 月及 6 月分兩期辦理，補助類別與項目包括：①文學類②美術類③音樂類④舞蹈類⑤戲劇（曲）類⑥文化資產類（含民俗技藝類）⑦藝文環境與發展類及國際文化交流（出國）分六期辦理。另外，視聽媒體藝術類一年僅受理一次，集中在年度第二期辦理。

本會於會審會議前，依據董事小組會議分配之各類別補助預算，作為每一類別審核及建議補助預算之依據。有關評審遴選作業，兼顧地區均衡及藝文領域多元觀點，並於 105 年初請本會董事推薦各類別評審委員，以擴大補(獎)助業務各類別評審委員名單。

III. 公布及核銷

基於公開透明之原則，所有獲補助之申請案及各類別之評審名單，均於董事會核定後，在本會網站上公布，以供各界參考；至於未通過之案件亦可向本會查詢。申請案件通過補助後，本會視個案補助金額與執行期程採一次或多次的彈性撥款；同時本會也依規定進行考核評鑑，與核銷撥款的工作。

除資格審查、會審程序以及評審實地考核外，本會亦進行核銷結案前之財務輔導作業。財務輔導之內容係針對本會補助金額的使用情形進行瞭解與核對，同時就帳務處理及一般稅務法規應注意之事項，亦加以輔導。本年度常態補助共有 814 案結案，其中共有 179 案進行憑證查核、帳務輔導之作業。

IV. 補助結果

105 年常態會審會議（含各類 2 期及國際交流（出國）6 期），實際出席之評審委員共計 130 人次。本年度所審理之補助案件，實施成果如第 34 頁《附表一》，常態申請案總收件數共計 1,961 件、申請補助總金額 7 億 1,590 萬 6,054 元，董事會核定之補助總件數 725 件，補助總金額 1 億 1,690 萬 473 元，整體平均補助率為 37%。

105 年常態類別申請件數最多為音樂類達 576 件，美術類 466 件次之；獲補助之個人共計 263 名，其中首次獲補助者有 112 名；獲補助之團體共計 310 個單位，其中首次獲補助者有 68 個團體。

V. 「106 年度補助申請基準」修訂

本年度二期常態補助會審後，經統整各類修訂意見，針對「106 補助申請基準」文字調整，主要修訂內容為：

①【各類別之出版項目】：

因應整體出版環境變化，平面出版品補助經費，除補助印刷費用，另補助出版品製作所需相關經費，含編輯、設計、校對等費用。

②【音樂類創作、委託創作項目】：

本次修訂放寬受理期數為一年兩期，並鬆綁經費上限，期待經由補助機制調整，鼓勵音樂工作者展開創作範疇，並提升作品質量。

③【美術類創作項目】：

「大型創作」及「一般創作」分列說明補助考量與申請方式。大型創作開放資歷三年以上之創作團體得進行申請；期能鼓勵資深與具潛力之專職藝術家持續提出優質的創作計畫。

《附表一》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文學	美術	音樂	舞蹈	戲劇(曲)	文化資產	視聽媒體 藝術	藝文環境與 發展	合計
2016-1	總收件數(件)	99	85	225	54	127	21		27	638
	活動總經費(元)	35,394	51,075	177,382	77,318	262,457	7,339		47,196	658,161
	申請金額(元)	26,668	32,550	46,210	28,144	53,672	5,893		27,038	220,175
	董事會核定件數(件)	23	37	93	38	55	8		12	266
	佔收件數%	23.2%	43.5%	41.3%	70.4%	43.3%	38.1%		44.4%	41.7%
	補助案申請金額(元)	6,509	18,024	18,943	22,326	23,878	2,205		9,768	101,653
	董事會核定金額(元)	4,114	5,273	9,035	10,590	10,040	1,260		3,330	43,642
	佔申請金額%	15.4%	16.2%	19.6%	37.6%	18.7%	21.4%		12.3%	19.8%
佔補助案申請金額%	63.2%	29.3%	47.7%	47.4%	42.0%	57.1%	34.1%	42.9%		
2016-2	總收件數(件)	102	258	275	79	169	29	74	23	1,009
	活動總經費(元)	29,539	159,797	220,793	91,710	218,255	11,695	74,452	38,522	844,763
	申請金額(元)	25,674	97,947	68,895	38,759	63,127	8,531	40,011	17,652	360,596
	董事會核定件數(件)	21	64	92	37	74	10	22	11	331
	佔收件數百分比	20.6%	24.8%	33.5%	46.8%	43.8%	34.5%	29.7%	47.8%	32.8%
	補助案申請金額(元)	6,005	25,610	16,935	23,669	31,847	2,976	10,316	8,937	126,295
	董事會核定金額(元)	4,120	12,867	10,084	9,880	12,032	1,530	4,880	2,655	58,048
	佔申請金額%	16.0%	13.1%	14.6%	25.5%	19.1%	17.9%	12.2%	15.0%	16.1%
佔補助案申請金額%	68.6%	50.2%	59.5%	41.7%	37.8%	51.4%	47.3%	29.7%	46.0%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文學	美術	音樂	舞蹈	戲劇(曲)	文化資產	視聽媒體 藝術	藝文環境與 發展	合計
2016 國 際交流 (6 期)	總收件數(件)	3	123	76	61	43	2	1	5	314
	活動總經費(元)	508	58,299	60,676	31,660	36,821	335	595	1,621	190,515
	申請金額(元)	393	33,856	21,220	14,555	13,631	283	269	953	85,161
	董事會核定件數(件)	1	52	18	33	23	1	0	0	128
	佔收件數%	33.3%	42.3%	23.7%	54.1%	53.5%	50.0%	0.0%	0.0%	40.8%
	補助案申請金額(元)	100	11,038	3,451	7,848	6,313	110	-	-	28,860
	董事會核定金額(元)	60	4,515	2,412	4,614	3,540	70	-	-	15,211
	佔申請金額%	15.2%	13.3%	11.4%	31.7%	26.0%	24.7%	0.0%	0.0%	17.9%
佔補助案申請金額%	60.0%	40.9%	69.9%	58.8%	56.1%	63.6%	0	0.0%	52.7%	
2016 (常態+ 國際交 流)	總收件數(件)	204	466	576	194	339	52	75	55	1,961
	活動總經費(元)	65,443	269,171	458,851	200,688	517,533	19,370	75,047	87,339	1,693,442
	申請金額(元)	52,736	164,353	136,325	81,458	130,431	14,707	40,280	45,643	665,933
	董事會核定件數	45	153	203	108	152	19	22	23	725
	佔收件數%	22.1%	32.8%	35.2%	55.7%	44.8%	36.5%	29.3%	41.8%	37.0%
	補助案申請金額(元)	12,615	54,672	39,329	53,843	62,038	5,291	10,316	18,705	256,809
	董事會核定金額(元)	8,293	22,655	21,531	25,084	25,612	2,860	4,880	5,985	116,900
	佔申請金額%	15.7%	13.8%	15.8%	30.8%	19.6%	19.4%	12.1%	13.1%	17.6%
佔補助案申請金額%	65.7%	41.4%	54.7%	46.6%	41.3%	54.1%	47.3%	32.0%	45.5%	

(2) 專案補助業務

專案補助計畫的設置是在常態性的補助之外，針對當前各類藝術文化生態的需求，研擬提出專案補助計畫。以策略性的規劃，靈活彈性地提供藝文發展中，重點突破所需的資源。

專案計畫依據資源來源及質性，可分為全由本會負擔經費的專案補助計畫及本會與企業資源合作的藝企平台計畫。其中藝企平台計畫，乃募集企業資源，以增加藝文補助的活水。另包括文化部委辦之專案。

I. 「紀錄片製作專案」

紀錄片製作專案延續國藝會自成立以來對於紀錄片攝製的重視，透過補助製作，提昇本國紀錄片的製作品質。本年度共補助 3 件，獲補計畫為蘇鈺婷《祝我好孕》、鄭慧玲《覆巢》、黃淑梅《ta eape ku becenge i kai baleiyu 把小米撒在家鄉》，補助金額總計 400 萬元。

II. 「紀錄片導演國際發展專案」

為協助紀錄片導演提升國際視野、發掘跨文化議題，豐厚創作能量，本專案期透過國際發展培力之規劃，串連國際紀錄片專業人才的網絡，並帶動國內影像工作者之製作技術與經驗的提升。計畫分為「紀錄片導演國際視野培力計畫」及「國際專業人士合作計畫」兩部分。「紀錄片導演國際視野培力計畫」共 6 組導演參與培訓，包括：紀岳君《徐自強的練習題》、廖建華《狂飆一夢》、宋沁誼《壞人之戀》、吳柏泓《千里之遙愛無畏》、吳靜怡《再會馬德里》、林佑學《青春短長》。「國際專業人士合作計畫」獲補計畫為劉吉雄「《境界之人：陳舜臣》紀錄片日本田野調查案」，補助金額總計 50 萬元。

III.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 102 年起，贊助本專案每年 100 萬元，並允諾連續支持三年，共計 300 萬元整。本專案旨在支持國人原創小說、鼓勵長篇小說之創作及深化長篇題材之耕耘，至 105 年補助 51 案，31 冊出版，其中 13 案獲獎肯定。105 年度遴選鍾文音、陳雪、邱祖胤、趙慧琳四名優秀創作者進行創作。已出版作品：邱致清《水神》獲得 2017 年巫永福文學獎。

IV.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本專案自 93 年辦理至今，為提昇當代藝術展覽品質，增進視覺藝術策展的發展空間，特提供跨年度的獎助，以較為充裕的研究與展覽經費，鼓勵專業策展人與藝術展覽團隊合作，提出具國際視野的專題展覽計畫，促使理論、創作與展覽三者整合，以期裨益藝術相關專業的同步成長。自 101 年起，分兩階段補助，補助第一階段策展人駐地研究，第二階段補助展覽交流計畫。

105 年共有 8 檔展覽於國內外展出：

申請者	展覽名稱	展期	展出地點
吳尚霖/阿斯匹靈計畫工作室	河流－轉換中的生存之道	105/5/25-6/26	韓國光州市立美術館 Gallery 1
黃建宏/海馬迴藝坊	失調的和諧暨穿越劇展覽調研計畫	104/12/19-105/3/6	日本廣島市現代美術館
		105/7/22-9/18	台北關渡美術館
陳泓易/駒空間	後殖民計畫	105/6/5-7/24	台南駒空間
		105/7/17-9/30	法國諾曼第「穆緹葉花園」、「夏穆克花園」
		105/12/13-106/1/15	台北當代藝術館
鄭美雅/游擊工作站	共同課題	105/9/22-106/1/8	波蘭華沙當代藝術中心
鄭慧華/立方計畫空間	現實秘境	105/12/10-106/1/26	台北耿畫廊

105 年度展覽計畫申請，包括前一階段駐地研究之延續展覽提案，及今年度另外開放徵件的展覽計畫，共收件 5 案，經書面資料及面談審查，本年度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展覽名稱	暫定展覽地點	補助金額(千元)
風信子文化有限公司／羅秀芝	《鏡城地誌學》	泰國曼谷 BACC (2018/3 月)、孟加拉達卡(2018/2 月)、印尼雅加達、馬來西亞吉隆坡國家畫廊、柬埔寨金邊等	4,000
台灣台北當代藝術中心協會／方彥翔	《交纏考：一個邊境外部的研究》	廈門討海藝術駐村工作站(2017/3~7)；越南河內 Nha San Collective Studio(2017/8)；台北當代藝術中心(2017/9-10)	1,500
謝英俊建築師事務所／黃孫權	《為無為—謝英俊建築展》	高雄市立美術館 (2018/9/21~2019/1/31)	3,000

同時，本年度本專案第一階段駐地研究，共收件 12 件，經面談審查，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駐地地區	補助金額 (千元)
龔卓軍	《Zomia：民間信仰與當代藝術調查計畫》	東京、沖繩、泰緬、新加坡、越南	305
陳怡君	《探索台灣影像的前世與新生》	台灣新竹、廈門或香港中文大學、日本東京	200
陳湘汶	《手手：傳統與當代藝術交會，以印尼為對象》	台灣花蓮新社香蕉絲工坊、印尼雅加達、日惹、望加錫	250
孫以臻	《一群人的自學》	荷蘭阿姆斯特丹 Waag Society，另暫定法國 S' Cool of CERN 等地	250
吳尚霖	《移動與遷徙-從地方到他方的故事》	巴黎第八大學、韓國京畿道美術館、北愛爾蘭貝爾法斯特 Flax Art Studio、台灣高美館	170

V.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本專案自 97 年起辦理，目的在鼓勵甫出校門踏入社會的藝術家編導創作，透過公開徵選機制，提供創作者發表作品之管道，以提升創作品質，除提供每位創作者編創、巡演補助款外，另協助推廣宣傳等事宜。

本屆由「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松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本年度總收件數 32 件，經二階段徵選，補助 3 件，並於 11/18-12/10 於松菸文創園區 Lab 實驗室、員林演藝廳小劇場、高雄正港小劇場等三地發表最新創作，共計演出 7 場，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屬性	補助金額(千元)
楊升豪	《卡關》	導演	700*
黃鼎云	《亂迷》	導演	600*
張可揚	《從前從前那裡有座國立編譯館》	編舞	600*

*包含創作發表及巡演費用。

VI. 「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

本會在建弘文教基金會的贊助下，100 年 9 月 29 日正式推出「表演藝術評論台」，採用『駐站藝評』的形式經營，加強全面性、大量、多元的表演藝術評論，並透過網路媒體的普及性，呼應表演藝術的即時性，帶動藝術評論與外界的對話，希望活絡台灣藝文評論領域。

資深評論人紀慧玲擔任本案召集人，負責評論風格的確立與經營策略；另邀請多位重量級表演藝術評論專家與持續書寫的評論新秀擔任駐站評論人。105 年度專案持續獲得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贊助，全年度參與之駐站與特約評論人計 25 人，駐站評論文章與投稿文章累計達 553 篇，每週刊登篇數平均達 10 篇，訪客參觀次數超越 40 萬人次。

VII. 「海外藝遊專案」

本專案在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贊助下，辦理第四屆，鼓勵年輕藝術工作者主動積極規劃海外充電行程，汲取世界各地藝術與文化的養分，開拓藝術創作與職涯格局與視野，進而累積台灣藝術發展能量。

105 年共計補助 11 位青年藝術工作者赴海外藝遊，105 年 12 月 19 日舉辦一場聯合發表會，由藝遊者分享旅程中的經歷、體驗與啟發。

VIII.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為 103 年度首度啟動，鼓勵有志於評論書寫者，共同深耕表演藝術評論領域，藉由評論人長期觀察、書寫，增進知識與評論實力的累積。

105 年共評選出 11 名獲補助之評論人，寫作期程為一年，於 105/7/1 至 106/6/30，針對國內發生之音樂、舞蹈、戲劇(曲)正式演出或表演藝術跨域活動書寫。105 年 1-12 月，由 104 與 105 年獲補助之專案評論人合計完成 219 篇評論文章。

IX.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為因應國內表演藝術環境的發展現況，以及本會推動台灣藝術國際拓展之政策方針，將 92 年啟動之藝企合作「表演藝術追求卓越專案」轉型為「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鼓勵表演藝術團體及藝術家，製作推廣優質作品，強化網絡連結能力，推動國際深度交流與長期合作。

本專案獲得『建弘文教基金會』、『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105 年辦理第二次徵件，計 5 來自中生代創作者、新興的年輕團隊，以具突破與開展企圖的國際合作連結計畫獲得補助，自 106 年開始為期三年：轟舞劇場《打開羅摩衍那的身體史詩三年計畫》、丞舞製作團隊《B.plan 知名國際編舞家與『浮花』巡演推廣》、聚合舞 Polymer DMT《反向串連 德國台灣國際共製計畫--<身份>》、阮劇團《東京直送，嘉義製造：亞洲劇場實驗基地第一階段實作計畫》、FOCA 福爾摩沙馬戲團《臺英共製計畫》。

X. 「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

為協助藝術家/藝術團體開拓國際網絡，提升台灣藝術在國際發展之能量，本會研擬台灣藝術國際拓展政策，就趨勢觀察、國際網絡拓展、選薦交流等向度，因應各類別藝文生態發展之需求規劃。「國際藝術網路發展平台專案」於 103 年下半年陸續啟動，偕同民間藝文組織，共同合作建構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彙整資源，突破現狀。

本案七大平台涵蓋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視聽媒體藝術、文學等面向，包括「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數位表演藝術平台」、「原住民表演藝術推廣平台」、「表演藝術華文地區推廣平台」、「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視覺藝術國際策展資源平台」、「華文小說國際互聯平台」。第一年，七個國際平台透過參與展會、交易會、藝術節、論壇等國際活動，已逐步為台灣藝術家、團體建立與國際連結的橋樑。第二個年度（105 年），平台更進一步思考如何擴大影響力，執行方式因應經驗、目的、需求調整，使其更具策略性，希望尋找更寬廣的市場。

12 月 8 日則假北師美術館辦理「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亞太區域鏈結分享」活動，各平台成員分享其年度鏈結經驗與觀察，並提供大家未來亞太交流網絡與國際發展上之參考。

平台	合作單位	105 年工作重點
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	表演藝術聯盟	<p>本平台聚焦「當代表演」(Contemporary Performance)的範疇，以「出訪研究」、「來台交流」為兩大方法，以「製作人培育」、「連結策展人網絡」為策略，期與國際具有「當代」及「特定主題」的表演藝術節及策展人建立關係網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赴日參加「亞洲製作人平台工作營」，為期一周的活動，與來自韓、澳、馬、紐、港澳、新加坡等地，共計將近 40 位對國際合作具有企圖心的製作人進行跨文化的交流研習。 2. 辦理「海外駐地研究計畫」，共有 7 位中高階製作人、策展人前往澳洲、英國、荷蘭、香港等地之藝術機構或藝術節，進行 2-3 周之探訪及研究觀察，希望藉機開啟跨國合作契機。 3. 辦理『為了明日的合作—國際表以策展人研究交流計畫』，共邀請 7 位亞洲、歐洲、澳洲之國際策展人來台，透過工作坊、論壇、Networking Party、Speed Dating 等活動，進一步認識台灣的藝術家、藝術作品，建立關係，以推動未來的合作案。
數位表演藝術平台	數位藝術基金會	本平台以數位及跨域表演藝術作品為核心，透過國際鏈結推廣」(Networking)與「國際行銷宣傳」(Marketing)兩

		<p>大工作重點，希望協助其開展國際能見度。策略上包括參與國際藝術展會、邀請專業國際人士訪台、定期行銷聯繫、外館連結、藝術家國際巡演製作協力等，除強化既有的國際網絡外，期能開創新的合作契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加日本橫濱表演藝術市集、以英日文進行二場數位與跨域表演藝術的台灣專場介紹；以及參加澳洲布里斯本表演藝術市集，擔任論壇與談人，同時協助台灣節目參加世界劇場藝術節之演出事宜。 2. 邀請新加坡、法國、加拿大、英國、丹麥、澳洲策展人來台觀賞台灣節目現場演出、工作室之排練等，並與 14 個國外藝術節、場館、外館接觸聯絡，開發未來國際合作資源。 3. 舉辦 2 場小型課程與一場公開講座，提供團隊國際巡演及國際行銷的策略思考。 4. 持續搜尋國際新訊及脈動，公開於專案網站，全年計發行 11 期中英文電子報予國內外專業人士。
原住民表演藝術推廣平台	台北愛樂文教基金會	<p>本平台以具國際發展潛力的原住民表演團隊為主要合作與協助對象，同時將資源及資訊分享給其他團隊。今年重點在於加強原住民表演團隊的行政管理基礎，並藉由參與國際相關領域之藝術節，逐步拓展與整合專業網絡，提升原住民藝術之國際發展能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平台成員及輔導委員實際訪視表演團體，並提供諮詢服務，亦開設國際經理人培訓課程，希望協助健全團隊行政經營面。 2. 第 98 屆 ISPA(國際表演藝術協會)會議主題，恰著眼於全球原住民表演藝術之現況及省思，平台偕同布拉瑞揚舞團藝術總監於 5 月前往澳洲參加本次會議，同時亦行銷台灣其他原住民藝術團體。 <p>有關國內外專業網絡串聯方面，包括接待澳洲 Yirramboi 藝術節總監與製作人、澳洲文化理事會北亞區經理，以及其他單位如台新藝術獎、兩廳院、本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專案其他平台等所邀請之國際專業人士，協助引薦原住民表演團隊負責人，或參觀排練、演出等，甚至促成雙方未來共製計畫的討論洽談。</p>
表演藝術華文地區推廣平台	廣藝基金會	<p>由於華文市場是為台灣戲劇作品可加強策略發展的區域，本平台藉由帶領團隊參加交易會或藝術節，邀請專業人士進行主題觀察報告，並整合與公開資訊，希望成為國內表演團隊進軍華文市場的行銷與推廣智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劇目交易會：於北京道略演藝交易會舉辦「精釀台灣」之專題單元。 2. 藝術節主題策展：帶領台灣表演團隊，參與上海當代戲劇節、江蘇原創小劇場戲劇雙年展，於上海、揚州、南京進行雙藝術節•三城三戲巡演。 3. 華文地區諮詢平台：架設平台資訊網站—「搭台展藝」、舉辦表演藝術團隊內部圓桌論壇、辦理公開座談分享會。 4. 主題觀察：針對大陸演藝市場現況與兩岸工作前瞻、IP 授權前進大陸新模組、台灣團隊赴中國演出重點、上海演出市場觀察、中國票務市場營銷等面向，完成五大主題觀察報告。
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	CNEX 基金會(財團法人蔣見美教授文教基金會視納華仁台北分會)	<p>以「導演國際人才發展計畫」及「製片人培育計畫」為重點，提升紀錄片導演創作格局、累積創作能量，並帶領具國際發展潛力之製片人，參訪國際提案大會，協助累積國際人脈網絡、拓展國際視野。總計輔導 6 組導演及 2 位製片人。</p> <p>■ 導演人才國際發展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際紀錄片基礎培訓工作坊」：針對紀錄片敘事手法、故事與角色，及聲音/配樂製作進行諮詢交流。 2. 「剪輯工作坊」：邀請國內外知名剪輯師，提供入選導演之作品一對一諮詢。 <p>■ 製片人培育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製片人基礎培訓課」：辦理製片人養成條件的基礎訓練課，主題包含提案、國際版權與資源、國際合製案例分享等。 2. 國際提案大會參訪：由入選製片之團隊前往韓國仁川提案大會、日本東京提案大會參訪觀摩，並辦理分享會，提供觀察報告及交流心得。
國際策展資源平台	關渡美術館、帝門藝術教育基金會	<p>以拓展「國際策展網絡」與「策展資源整合」雙向工作為執行重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渡美術館本年完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拜會馬來西亞、韓國等地藝文組織、研究亞洲各國當代藝術發展趨勢、辦理國際策展論壇與工作坊、訪談國內策展人。 2. 協助本會於 2015 年 5 月前往「韓國文化藝術委員會」訪問，促成「國際藝文組織交流合作—台韓交流計畫」。 • 帝門藝術教育基金會本年完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置本平台雙語網站架構。 2. 初步完成 30 位獲國藝會補助的策展人的策展

		專案成果及其相關展覽，達百餘檔展覽資料蒐集，內容除含括展覽簡介、策展論述與相關評論外，部份展覽也收錄相關專文與畫冊等。
華文小說 國際互聯 平台	文訊雜誌 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媒合台灣小說作品於香港、澳門、新加坡、馬來西亞、上海、雲南、浙江等專業媒體刊登。 2. 策辦台灣、馬來西亞、新加坡、香港、澳門、上海、北京之作家、作品交流，共計 8 場。 3. 於台北國際書展、台灣文學館、大型圖書館、獨立書店等公共場域，辦理推廣活動、提高作品傳播性。

(3) 文化部委辦專案

I. 「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

為發掘、培養各藝術領域具潛力之創作人才，鼓勵國內藝術新秀進行首次創作發表。本計畫透過公開徵選及專業嚴謹之評審機制，針對文學、圖文創作、視覺藝術、音樂、舞蹈及戲劇(曲)、影視媒體藝術等創作項度，選出首次發表之優秀計畫，105 年度總申請件數共計 312 件，補助 80 件，補助經費 1,170 萬元。挹注相關經費協助其出版、展覽及映演等發表機會。另舉辦獲補助座談會 2 場；「藝術新秀成果系列活動」發表會 2 場等活動，提升其作品之能見度，並結合舉行「開幕預展暨推薦會」及「創作分享暨專業交流」活動，讓社會大眾有機會接觸藝術新秀們的創作。

在推廣方面，為提升本計畫及獲補助者之能見度，本案運用多種傳播媒介，於徵件期透過海報設計印製、專屬網站更新、平面雜誌廣告合作、社群平台推廣等方式，建立有效之宣傳方案。本計畫於 105 年 8 月 14 日完成結案，依文化部政策規畫暫停辦理，業已完成相關交接流程。

II. 「文化部選送相關文化人才出國駐村交流計畫」行政事務

文化部為擴大鼓勵各類文化人才出國從事駐村創作與交流修訂「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作業要點，增列自行申請並獲國外駐村資格之項目。為確保駐村人才徵選過程具備專業、客觀及公正性，借重本會專業、豐富的審查經驗，委託本會辦理審查作業及相關行政事務，期能遴選出國內優秀藝文代表出國駐村交流。105 年委託案執行期程自 105 年 7 月至 106 年 3 月底止。

本計畫分為①文化部選送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項目及②自行申請並獲國外駐村資格之文化人才兩項目受理申請，分別於 105 年 8~10 月及 105 年 12 月~106 年 2 月進行徵選收件、並依作業辦法辦理各類三階段評選審查會議。105 年度 8 月「自行申請並獲國外駐村資格之文化

人才」，共遴選 6 名藝術家出國駐村創作，補助經費為 85 萬元。106 年「文化部選送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分成文學、表演藝術、視覺藝術、策展、影視與流行音樂等五大類各別徵選，共計遴選 19 名藝術家前往文化部簽約合作藝術村進行駐村交流。為推廣本計畫，本案並同時辦理 2 場駐村藝術家分享座談會，分享海外駐村心得及補助成效。

III. 「文化部『105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案」

文化部為持續加強對藝術村的扶植政策，並關注視覺藝術整體生態環境發展，105 年度委託本會辦理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本案一方面針對台灣視覺藝術類創作環境及藝術村發展生態觀察評析，另一方面檢視文化部藝術村及視覺藝術（營運類）補助專案的推動成效，以協助文化部未來評估藝文發展政策以及執行補助之參考。本期共 8 個藝術村及 9 個視覺藝術營運團隊獲補，本案透過期中實地訪視及活動考核的方式，走訪共 17 個藝術村及視覺藝術營運團隊，實際了解獲補團隊營運現況以及計畫辦理執行成效；並於期末辦理 2 場考核評鑑會議，給予團隊專業建議，協助其建立自我檢視及評估的能力，邁向永續發展的目標。本案並於成果報告書中，提出觀察與建議報告，以作為未來文化部補助業務推動及文化政策修訂之參考方向。本案執行期程自 105 年 5 月起至 106 年 2 月底止。

IV. 文化部委託「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訪視輔導採購案

為因應演藝團隊多元演出型式的轉變，製作、技術測試等項目成為整合團隊創意之重要環節，為加強演藝團隊排練之質量，提升表演製作之水準，本會接受文化部委託執行「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審查、考核及評鑑，針對有「製作或技術測試」需求之新製作發表、或國際演出前之整備計畫給予經費挹注，協助提高製作完整度，提升表演製作水準。

本計畫總申請件數共計 65 件，補助 22 件排練計畫，總補助經費為 785 萬元。為深入了解計畫的執行狀況，適時給與評鑑回饋，發表期間與排練過程，本會也安排各領域委員訪視獲補助計畫，撰寫訪視報告，以利即時給予回饋評鑑，提供獲補助者作為計畫執行之參考，也作為本計畫後續辦理之參據。12 月 8 日召開諮詢會議，以檢視本專案的推動成效。

（4）補助相關業務

健全的補助制度是本會長期努力的目標，除建立完善的補助制度外，本會更積極主動辦理各項補助推廣業務、補助成果分享與評議座談會。期望透過不同會議的討論，來深入探討現有補助業務之執行成效、了解各地藝文工作者的需求，以做為補助業務精進之參考依據。並於 96 年開始啟用線上申請

系統，提供申請者便捷的申請方式，105 年更針對會內補助流程管理系統重新改版，以期提升工作效能。另針對長年常態獲補助案的檔案文件，與內容數位化保存，進行文件數位化建置及掃描、存檔。本會「藝文獎助資源系統」即時補助資訊，亦與文化部獎助管理作業系統完成介接介面，以便於兩單位於申請補助計畫進行即時通報查閱。103 年啟動建置「獲公部門藝文補助資訊系統資料庫」計畫，加強相互勾稽之功能。

I. 藝文獎助資源系統

「藝文獎助資源系統」包括線上申請系統與管理系統兩部份，主要功能包括線上申請、客戶資料管理、常態與專案補助業務管理、國家文藝獎管理、附件管理與系統權限管理等作業。105 年度線上申請案為 725 件，佔總件數之比例為 36.97%。因應網際網路及資訊通訊科技發展之趨勢，為使系統更符合藝文工作者所需，自 105 年度起啟動改版計畫，新版系統預計配合補助機制調整修訂作業於 107 年正式啟用。

II. 補助輔導工作

105 年度各項說明會總計 24 場次。

分類	日期	內容	地點	場次
常態-補助申請說明會	105/1	2016 補助申請說明會	TAF 空總創新基地創新推進工場 (台北)	4
	105/5	2016 補助申請說明會	台東縣政府文化處藝文中心會議室 (台東)	1
	105/6	2016 補助申請說明會	TAF 空總創新基地創新推進工場 (台北)	4
	105/12	2017 補助申請說明會	浣莎藝術展演中心永華館 (台南)、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階梯閣樓 (高雄)、smohouse 思默好時 (台中)	3
專案說明會	105/7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宣告活動	北師美術館一樓 (台北)	1
	105/9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徵件說明會	國藝會 (台北)	1
常態-補助案相關問題座談會	105/5	獲補助案座談會	國藝會 (台北)	2
	105/9	獲補助案座談會	國藝會 (台北)	2
專案-補助案相關問題座談會	105/1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獲補助者座談會	國藝會 (台北)	1
	105/4	海外藝遊獲補助者說明會	國藝會 (台北)	1
	105/9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徵件說明會	國藝會 (台北)	1

	105/7	新人新視野獲補座談會	國藝會（台北）	1
	105/5	文化部 2016 年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	國藝會（台北）	1
補助觀察座談會	105/12	2016 藝文風向球—亞太動態×國際藝點通	北師美術館一樓（台北）	1
總計				24

另為協助首次獲補助之藝文團隊對稅務規定之依循，並確認本會補助款項之運用狀況，針對本年度結案計畫進行憑證查核共計 179 件。

III. 補助成果公開分享

本會之補助成果，在特定的時空條件下，反映了臺灣藝文發展的特色，因此補助成果亦應為全國人民可共享的資源。目前本會補助成果對外公開分享方式包含：

- ①舉辦補助成果發表會：為推廣及公開分享本會補助成果，辦理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新書發表會 10 場、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共計 8 檔公開展覽，新人新視野專案、傳統戲曲精華再現專案共 25 場演出、海外藝遊成果分享會 2 場，共計 45 場。
- ②舉辦「2016 藝文風向球—亞太動態×國際藝點通—國際藝術網絡發展趨勢分享會」，分享各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項下各項辦理成果。
- ③檢送出版品及調查研究報告至國家圖書館：透過國家圖書館之陳列與典藏，增加補助成果流通性及提昇檔案價值。
- ④開放補助成果展示區：於本會入口處開放陳列獲補助之出版品、調查研究、出國進修及國際文化交流成果、創作成果、獎助論文等書面報告，以供外界查詢近期核銷之補助成果內容。
- ⑤開放補助成果索閱服務：對於未能陳列於展示區之補助成果，亦開放補助成果索閱服務，讀者可上網搜尋相關資料後與本會預約服務時間，查閱補助成果資料（含視聽資料及圖片等，不限書面資料）。

IV. 補助與評議座談會

補助業務的檢討與修正，是本會的重點工作，透過與評審委員、學者專家針對各類別、專案的生態會談，確認補助的意義與方向，進而回饋作為會審的有力參據，以及未來制定專案的依據，以使補助業務精益求精，更加切合藝文界的需求。本年度舉辦之座談會包含「文化卡政策可行性評估」專家諮詢會議、「表演藝術人才及團體資料庫」專家諮詢會議、「2017 補助基準修訂」諮詢會議（音樂類、美術類、視聽媒體藝術類等）、「音樂委託合作案」諮詢會議。

V. 補助文件資料檔案數位化

為配合檔案數位化趨勢，並有效解決龐大檔案儲存空間，增加檔案調閱的效能。本會於 105 年持續進行 103-105 年核銷案數位化約 821 件檔案，並將掃描完後之檔案匯入資料庫，以資調閱與檔案管理。

(5) 105 年度補助業務量化統計

單位：新台幣千元；%

目標	分析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獎助藝文活動催生民間活力	催生民間活力（經董事會核定之常態含及專案補助計畫）			
	總收件數	2130	2251	
	補助件數	765	788	
	申請案活動總經費	1,794,474	2,071,603	
	獲補助案申請經費	286,766	313,019	
	總補助金額	147,949	153,935	
	常態補助計畫			
	總收件數	1894	1961	
	補助件數	701	725	
	補助金額	112,539	116,900	
	獲補助件數比例	37%	37%	
	個人獲補助數	257	263	
	團體獲補助數	296	310	
	首次獲補助之個人與團體	181	180	
	個案平均補助金額	161	161	
	補助金額占申請金額比例	39.2%	45.5%	
	1-12 月核銷件數	698	705	
	如數撥款比例	97%	94.3%	
	1-12 月考核評鑑件數 （含常態及專案）	294	320	
	專案補助計畫			
	總收件數	236	290	
	補助件數	64	63	
	補助金額	35,411	37,035	
1-12 月核銷件數	91	39		
如數撥款比例	97.8%	94.9%		
鼓勵藝文創作	個人創作/製作補助件數	103 （常態 92+專案 11）	129 （常態 106+專案 23）	
	展覽補助件數	66（常態 57+專案 9）	53（常態 50+專案 3）	

	演出新製作補助件數	110	112
	音樂類演奏國人作品補助件數/ 總補助件數	46/210	47/185
	文學創作補助件數	44(常態 40+專案 4)	40 (常態 35+專案 5)
鼓勵多元發展	專案補助計畫(項)	11 (不包含文化部委辦)	10 (不包含文化部委辦)
	鼓勵區域性的發展 非台北地區申請件數/補助件數	825/289	820/280
	常態補助：支持前往台北以外之 縣市巡演檔次	146	100
鼓勵國際發展	鼓勵國際交流(出國) 申請件數/補助件數	373/118	314/128
	國際藝術網絡拓展合作平台數 專案金額(元)	7 10,300	7 18,500
資訊公開與成果 分享	補助相關說明會次數	34	24
	補助結果經文化部及所屬機關 通報後，取消的重複補助件數	7	2
	舉辦各項成果發表會	39	45

105 年辦理之專案核定補助金額 3,703 萬 5 千元

【本會專案】

1.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198 萬元
2. 紀錄片製作專案：400 萬元
3. 105 年紀錄片導演國際發展專案—國際專業人士合作計畫：50 萬元
4.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104 第二階段展覽計畫+105 展覽計畫）：850 萬元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105 第一階段駐地研究）：117 萬 5 千元

【藝企平台計畫】

1.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計畫：222 萬元
2. 海外藝遊專案：171 萬元
3. 傳統戲曲精華再現暨精進計畫：405 萬元
4.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200 萬元
5. 馬華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50 萬元
6.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1,040 萬元

(6) 獎項業務

I. 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及推廣計畫

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於 105 年 3 月 25 日(五)，假 TAF

空總創新基地中正堂辦理，五位得獎者獲頒贈獎金壹佰萬元及獎座乙座。得獎者李永平、吳瑪俐、何曉玫、莊進才、潘冀在親友陪同下出席。贈獎典禮以「時光鏡像」為主題，開場由四位來自部落的表演者搭配本會歷年重要錄像集錦，演出「時光的呼喚」；中場以「生命的鏡像」為題，由鋼琴家李世揚即興演奏，搭配獲獎者過往時光影像，傳達年輕藝術家向前輩藝術家的致敬；終場節目「時光的鏡像」，由1988年創團的「優人神鼓」演出〈奔騰〉，將演出的磅礴與寧靜，演出獻給台下五位文藝獎得主，見證台灣藝術工作者歷久不變的初心。貴賓包括馬總統、文化部洪部長、本會董監事與來自藝文界、企業界、媒體等共三百多位出席，在整場隆重而感動的氛圍中，共同見證分享國家文藝獎得獎者的榮耀與喜悅。除透過典禮舉辦、專刊出版，向得獎者致敬並讓得獎者之藝術成就廣為社會大眾所認識外，亦規劃媒宣通路推廣計畫與公共電視合作拍攝得主短片與播送，並與廣播電台合作「國家文藝獎專題」，使社會大眾得以更貼近得獎者豐碩的藝術成就，藉此讓文化藝術深植於大眾生活中；另與校園推廣計畫，與國立交通大學藝文中心「浩然講座」合作辦理推廣講座與展覽，分享得獎者的藝術成就與創作歷程。

3、資源開發業務：

國藝會自成立以來即致力於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之環境，除了透過藝文補助催化民間自主活力之外，並主動規劃、推動各項資源發展業務，希望整合有利於藝文發展的各項資源，為藝文界提供更便利、更具效益的服務。

為有效整合民間藝文資源，本會於93年度成立「國藝之友」組織，除欲推動企業成為支持藝文發展的重要力量之外，也期待藉由藝企合作平台的建立、專業資訊的提供以及專案規劃的設計等服務，讓企業界與藝術界雙方都能夠獲得向上提昇的資源與能量，以創造雙贏之成果。

(1) 藝企合作專案開發

105年度共媒合多項藝企合作專案，涵括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藝術教育等各領域，其中亦包含本會以相對基金模式共同補助之多項專案，各項專案之募款金額暨實物贊助列表如下：

項次	專 案	贊 助 單 位	105 年度現金收入金額(千元)	說 明
1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建弘文教基金會、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弘 800 許遠東 800 信源 800	自 105 年起每年、每家企業贊助 80 萬元，為期三年三家企業共計贊助 720 萬元 ※106 年為本案執行第二年度
2	「表演藝術評論台」	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弘 500 信源 500	105 年每家企業各贊助 50 萬元，二家企業共計贊助 100 萬元

3	「海外藝遊專案」	華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5 年贊助「海外藝遊專案」100 萬元。
4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自 105 年起每年贊助 100 萬元，為期三年。 ※106 年為本案執行第二年度
5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松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成志 700 松橋 700	105 年每家企業各贊助 70 萬元，二家企業共計贊助 140 萬元
6	馬華文學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郭文德(個人)	群聯 400 郭文德 400	自 105 年起每年每家/人贊助 40 萬元，為期三年。 ※106 年為本案執行第二年度
7	國藝之友	國藝之友	4,440	105 年度捐助款實際現金收入為 444 萬元，其中 219 萬元依國藝之友成員加入之期程，遞延至 106 年度繼續執行。 (連同 104 年遞延之收入，105 年度可用額度 438 萬元，除 219 萬元用於國藝之友藝文活動消費外，餘用於贊助本會《國藝會線上誌》編輯專案及《藝企網》維護費用及相關經費。)
8	《藝企網》—A&B 資源網頁架設專案	國藝之友	—	詳「國藝之友」說明。
9	《國藝會線上誌》編輯專案	國藝之友	—	詳「國藝之友」說明。

(2) 「國藝之友」會務推動

I. 組織

國藝之友於 93 年 2 月 26 日正式宣布成立，希望透過此一「藝文與企業交流平台」，加強企業對本基金會所宣揚之理念的認同。國藝之友 105 年度總會員人數為 74 名，本屆召集委員為：會長楊麗芬（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副會長張委員順立（華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召集委員則分別由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許勝傑、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王家和、三千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姚啟甲、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葉曉甄、弼頌實業有限公司蘇美智、松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謝三連、台北愛樂管弦樂團文化基金會董事蕭昌貴擔任；本屆顧問成員為：洪顧問敏弘(建弘文教基金會駐會董事)、吳顧問東亮(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李顧問翼文(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邱顧問再興(財團法人邱再興文教基金會董事長)、侯王顧問淑昭(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每四個月定期召開召

集委員會議。

II. 收入

「國藝之友」105 年實際捐助收入共計新台幣 444 萬元，其中 219 萬元依國藝之友加入期程遞延至 106 年度繼續執行，捐助收入係專款專用於國藝之友相關會務推動。

III. 「親近藝文」活動

國藝之友正式成立後，本會定期規劃執行各項親近藝文活動，以提供會友豐富優質之藝文資訊及參與各類展演活動的機會。國藝之友 105 年度共舉辦親近藝文活動 13 場次，累計參與人次達 1722 人。

(3) 藝企合作網站經營

為廣泛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概念與風氣，以及積極建構藝企合作平台，國藝之友第 13 次召委會會議決議，委託本會進行 A&B 資源網頁架設專案，並於第 17 次召委會會議決議，將本網站命名為「藝企網」，之後逐年提供贊助予網站之營運。105 年度《藝企網》之營運，除於網站前後台功能進行常態性維護外，主要著重於國內外藝術與企業合作個案的發掘與介紹，以掌握國內外藝術與企業領域之發展現況，並建立與相關單位之網絡關係。「國藝之友」105 年度贊助《藝企網》營運費用 70 萬元。

(4) 文化藝術認同卡—游藝卡

游藝卡為國內首張以推廣藝文風氣為訴求之信用卡，為本會與台新銀行共同發行，台新銀行自每一筆刷卡消費金額中提撥千分之二之回饋金與本會，增加對藝文團體之補助金額，以達到社會對藝文認同的目的。至 104 年 12 月止共發卡 3,185 張，而 105 年度回饋金自 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12 月止，累計達 18 萬 665 元，依本會「接受捐贈暨管理運用辦法」規定轉入本會之經費使用。董事會並得決議，每年檢討一般捐贈（含游藝卡回饋金）之使用情況及將剩餘捐贈款項轉入基金。本卡經本會與台新銀行合意於 106 年 7 月 1 日終止營運。

(5) 國際交流

為瞭解台灣定目音樂劇走向國際之實際情況，以評估未來扶植團隊製作音樂劇之可能性，本會派員於 105 年 12 月中旬赴新加坡海外參訪，除應邀觀賞「台南人劇團」和「瘋戲樂工作室」共同製作之音樂劇《木蘭少女》於新加坡聖淘沙名勝世界的定目劇演出，也參訪當地藝文機構新加坡國家畫廊、新加坡美術館「2016 年新加坡雙年展」，以了解當地藝文環境。

4、推廣服務業務：

本會為國內藝文生態中之重要藝文資源之一，相關政策及業務之推動均深受各界重視。因此，本會與外界之聯繫與互動，以及相關政策與業務宣導，均即時公開，以提高本會之公信力。

(1) 媒體聯繫

為宣導本會相關業務，105 年度公關活動，以媒體公關聯繫為主要工作內容，除策劃辦理記者會及媒體餐敘、邀請媒體參與本會各式成果發表與論壇活動，也積極推介本會支持的藝術家於媒體曝光露出。105 年度共辦理近 15 場記者會與相關成果發布活動，共計約 150 則新聞露出。另不定期與媒體保持聯繫，並回應各界相關詢問。

(2) 出版品編印

I. 《國藝會線上誌》

《國藝會線上誌》內容搭配本會業務，以主題企劃的方式規劃每月【封面故事】，針對主題案例作系列報導。【特別企劃】單元下設「藝術新秀」、「人物特寫」、「好讀推薦」、「國際觀點」、「藝企專欄」、「旅人藝見」、「光影流域」，「現場直擊」等專欄，分別挑選合適案例進行採訪報導。105 年全年度共發行十二期。

II. 中英文版年報編輯上網

105 年度編輯 104 年度之年報，刊載本會業務與財務狀況，內容包括本會之組織架構、上年度之補助業務、藝企合作、國家文藝獎、研究發展、資源發展等業務成果，也包含了財務、徵信錄、年度活動紀要等，可提供學術研究或文化統計參酌。為擷節資源，有效利用，強化流通效益，回應時代「無紙化」趨勢，105 年度延續 104 年度，年報編輯完成後，採上網公告週知方式，開放自由下載流通，不另行印製紙本。

(3) 經營組織網站成為藝文資訊平台

本會建置官方網站，以宣導本會會務、提供藝文界即時之補助訊息，以本會各項業務推動訊息、成果發布及補助審查結果為基礎，並延續專業藝文領域的服務性功能，成為藝文資訊服務平台之重要角色。105 年度除定期維護管理網站內容與系統外，並針對使用者之建議與需求，規劃網站視覺設計與功能服務系統之改版優化建置調整，以求更為貼合外界之需求。網站架構包括：關於我們、最新消息、補助廣場、國家文藝獎、研究調查、出版品，以及子網站《英文版官網》、《藝文資源平台》、《藝企平台》等。本會出版品如年報可於官網下載中英文版完整內容，《國藝會線上誌》則定期出刊供各界定期收到訊息。另外，補助申請者持續透過「補助線上申請系統」完成補助申請。本會官網所提供之藝文資訊免費服務，如展演活動搜尋與登錄、求才專區的藝文人才需求刊登等，已為國內藝文及人才訊息交換之重要平台。

5、行政業務：

行政組係組織內部管理與後勤支援部門，負責董監事會之會務運作、文書、總務、人事、出納與資訊管理等事項，105 年度除依業務執掌執行各項業務外，並配合支援各組。本年度工作重點以提升組織成員的活力與創新、強化組織營運管理機制、健全管理資訊系統、辦公空間改善及例行事務有效管理為目標。

(1) 提升組織成員的活力與創新、強化組織營運管理機制

- I. 適時適宜薪資制度：配合政府政策，勞工時薪自 120 元調升至 126 元，本會自 105 年 10 月 1 日起，部分工時時薪自 120 元調升至 126 元。
- II. 員工教育訓練：安排月會邀請外部講師，包括陳昱築及那高·卜沌等蒞會分享跨領域經驗；辦理員工海外參訪計畫，鼓勵員工走向國際吸收新知，並於返國後於會內辦理國際新知分享會；舉辦「東海岸大地藝術節」藝文參訪活動；規劃員工個人教育訓練計畫，以鼓勵員工主動參與各項藝文活動或相關專案課程。藉由多樣化的訓練內容，開拓員工創新思維、自我成長、提升專業素養，建立終身學習的環境。
- III. 增進員工福利：維護員工身心健康、激勵提振員工士氣、提升組織活力，在有限資源內，設計符合同仁需求之福利措施，增加員工幸福感及組織向心力。
- IV. 執行績效考核評鑑：藉由考績制度評定員工工作表現及工作態度，並協助同仁在既有的工作基礎上，開發更多工作潛能。
- V. 檢視行政作業流程：配合政府法令政策修正及組織革新的必要，適時審視及修正各作業流程，並完整揭露資訊，輔助員工適應變革，使會務有效運作。

(2) 健全管理資訊系統

- I. 考量專業性、資源效益以及人事成本，本會採委外的方式由專業資訊系統管理公司維護會內資訊系統硬體設備以及協助各項業務系統之正常運作。
- II. 支援會內補助系統更新、會內各網站維護管理之所需硬體設備及主機備援等資訊協助。
- III. 針對會內資訊系統之軟、硬體之更新或升級作業，項目包括：
 - ①升級伺服器主機及使用者電腦作業系統
進行會內伺服器主機及使用者電腦作業系統升級作業，使會內資訊系統運作更加順遂。
 - ②防毒軟體續約
 - 現行防毒防駭與防毒牆機制的檢討
 - 新增系統需求
 - 系統安裝與測試
 - 監控機制建立
 - 防毒牆與防毒軟體合約續約
 - ③穩定會內對內外頻寬
已提升專線頻寬至 20M、進行頻寬流量控管及監控，會內專線頻寬流量控管及分析，避免異常流量發生進行會內頻寬升級，各項 E 化作業更加順遂。
 - ④更新本會備份磁帶機
汰舊換新備份磁帶機，使會內資料及檔案能更加保全，災難發生

時，加快資料復原速度。

⑤持續進行行政管理系統功能修改，使本會同仁 E 化作業更加順遂與完整性。

(3) 推動會務順利運作及例行事務有效管理

- I. 執行部門加強與董監事互動、聯繫及溝通，妥善辦理董監事會之會議事項。
- II. 105 年度已召開 5 次董事會會議、1 次監事會會議；並依業務實際需求已召開 5 次董事會基金管理小組會議及 4 次董事會補助基準研議小組會議、1 次董事會政策研議小組。

(4) 辦公房舍計畫

本會於 104 年度進行評估進駐 TAF 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乙案，經董事會通過動支基金修繕 TAF 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主管機關於 105 年 1 月 26 日回函同意。

啟動本會進駐空總創金地藝文村整體規劃案，委託禾磊建築設計顧問有限公司進行本案，已於 105 年年底完成基地分析、現有建物調查、空間使用、開放空間及動線計畫、空間配置計畫、空間意象、工期進度及後續計畫說明、預算計畫等。

6、財務業務：

財務組負責本會資金管理及規劃、預決算編列及控制、以及會計帳務處理等事宜。財務組除控管各年度計畫業務經費執行外，更戮力開源之任務，在保守穩健的風險控管前提下，使資金作更有效的配置以追求合理報酬。

(1) 財務規劃

依「投資作業辦法」第五條：『財務配置規劃及投資方式，應由「基金管理執行小組」於每年預算編製前進行規劃，陳送「基金管理董事小組」審查通過後，經董事會同意報請主管機關准予備查後執行。』

- I. 本會 105 年度財務規劃之基金配置及預估收入，於 104 年 4 月 14 日經第七屆第八次董事會同意，並於同年 5 月 19 日經文化部文綜字第 1043013457 號函同意備查。
- II. 配合「文化部審查文化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本會於 104 年 6 月 16 日第七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修訂「投資作業辦法」第四條第二款有關投資比例之規定，併同修改 105 年度財務規劃之基金配置，前項修改後 105 年度財務規劃之基金配置及預估收入亦於 104 年 7 月 14 日經文化部文綜字 1043019048 號函准予備查。(註一)
- III. 經 104 年度決算後淨值為 60 億 94 萬 2 千元，依「投資作業辦法」第四條第二款規定，投資股票（權益證券）金額不得高於 20 億 47 萬 1 千元【 $(6,000,942,071-2,000,000,000) \div 2 = 2,000,471,035$ 元】。因此於 105 年 3 月 15 日提報第七屆第十二次董事會調整財務規劃之基金配置及預估收入，並併入 105 年度決算說明。(註二)

105 年度財務規劃修改後與修改前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配置項目	105 年 預估收入	依 104/12/31 淨值 ^{註二} 6,000,942,071 元配置		104/6/16 ^{註一} 董事會通過		104/4/14 董事會通過	
		配置金額	預估 報酬率	配置金額	預估 報酬率	配置金額	預估 報酬率
定存(創立基金)	29,400	2,000,000	1.47%	2,000,000	1.47%	2,000,000	1.47%
固定收益類	68,600	2,000,942	3.43%	2,119,328	3.24%	2,047,200	3.35%
股票、股票類	119,905	2,000,000	6.00%	2,110,000	5.68%	2,000,000	6%
合計	217,905	6,000,942	3.63%	6,229,328	3.5%	6,047,200	3.6%

(2) 財務執行狀況

105 年度財務收入決算數 2 億 9,104 萬 3 千元，報酬率為 4.85%，加計 105 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 2 億 6,381 萬 6 千元，105 年度報酬率為 9.25%。

105 年度財務收入預估數及執行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配置項目	預算數		決算數		105 年度 金融商品未 實現餘絀	報酬率 (含未實現)
	預估報 酬率	預估 收入	已實現 收入	已實現 報酬率		
定存(設立基金)	1.47%	29,400	23,920	1.196%	-	-
固定收益類	3.43%	68,600	94,860	4.74%	96,076	9.54%
股票、股票類	6.00%	119,905	172,263	8.61%	167,740	17%
合計	3.63%	217,905	291,043	4.85%	263,816	9.25%

I. 定期存款

本會存放於金融機關之定期存款（含創立基金 20 億元）利息收入為 2,392 萬元，實際報酬率為 1.196%。

II. 固定收益類

固定收益類投資包括票券、債券、債券型／貨幣型受益憑證等，本年度主要收入來源為固定收益類之受益憑證(債券型基金)之投資，部分收入則來源於存放於定存及變現性較強之短期票券。

本會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收益類標的已實現收入達 9,486 萬元，若加計當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 9,607 萬 6 千元，105 年度投資報酬率為 9.54%。

III. 股票

本會股票類投資主要係長期持有上市、上櫃公司股票，以穩定獲取股息收益為主、資本利得為輔。對於所投資之標的，首重風險控管，定期檢視各股基本面並適時調整投資標的，保留基本面仍看好之標的。

本會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股票標的已實現收益數為 1 億 7,226 萬 3 千元（其中現金股息收入為 1 億 459 萬 6 千元，出售投資收益為 6,766 萬 7 千元）、報酬率為 8.61%；若加計當年度未實現收益（帳列「金融商品

未實現餘絀」) 1 億 6,774 萬元，報酬率達 17%。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會之基金為 60 億 4,796 萬元，若再加計累積賸餘 6,450 萬 5 千元、特別公積 2,539 萬 1 千元與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 2 億 617 萬 6 千元，則截至 105 年底本會之淨值為 63 億 4,403 萬 2 千元。

7、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

(1) 專案研發輔導：產業文創增值轉型升級實驗示範計畫

I. 產業文創增值播種推廣計畫分為二項子計畫：

A. 產業文創增值轉型升級實驗示範計畫

為促進交流及推廣「產創增值計畫」，於 105 年 3 月 9 日辦理「產業文創增值轉型升級實驗示範計畫」期末分享會，為進一步引介政府資源，並邀請文化部文創司及經濟部工業局委員出席，由 6 組獲選團隊分享各案於計畫期間藝文與產業共創經驗以及計畫成果，與會人數共 40 人。

B. 創薪大使工作坊

本計畫於 105 年 5 月 27 日及 10 月 2 日分別舉辦二場藝文見學遊活動；第一場是 NSO『NSO《第二號》』音樂導聆及演出，第二場是舞蹈與馬戲的完美結合的『台北藝術節「4X4 瞬間建築」』，這兩次活動透過適當節目安排，引導學員對古典音樂與舞蹈 X 雜技表演留下深刻印象，並且樂於將此欣賞心得分享給其所屬企業與同仁。

II. 「燈燈鄉印 元宵采風」計畫：

為重拾傳統元宵燈節的人文與趣味，本會自 103 年起推動【燈燈鄉印·元宵采風】計畫，以庶民燈節理念出發，結合地方特色文化，並與在地居民齊心合作，期待創造在地特色文化的同時，達到傳統民俗節慶的傳承與創新，藉此找回傳統元宵燈節團圓、溫馨、文化交流及傳承的社會意義。本次計畫並秉持藝企合作的精神，積極尋求企業合作，「回家，提供贊助、提供創意、提供專業協助，滋養故鄉的文化土壤。」「燈燈鄉印·元宵采風」計畫下的 12 鄉鎮特色燈會由在地文史工作者、藝術家與民眾共同規劃，元宵節前即進行親子手作燈籠工作坊，喚起小朋友們元宵傳統文化的喜愛。元宵當天則安排了在地美食品嘗、傳統民俗表演，以及猜燈謎、講古等各式精彩活動，帶動在地文化的傳承與創新。

105 年度【燈燈鄉印·元宵采風】計畫獲 13 家企業與個人返鄉贊助，包括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基金會、台中市私立永煌教育基金會、台積電文教基金會、和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邱再興文教基金會、研揚文教基金會、研揚科技、美吾華懷特生技集團、美濃天后宮、智榮基金會、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蘇美智女士，皆回到故鄉提供資源，一同灌溉故鄉文化。

各地區在地執行團隊與贊助企業如下表。

地點	計畫/執行團隊名稱	贊助企業
基隆	基隆大壯觀兒童提燈節（大壯觀願景發展協會）	邱再興文教基金會
台北內湖	在地植物染·踩街親子行（大湖社區發展協會）	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三峽	來趣三峽、瘋古早鬧元宵（甘樂文創）	研揚文教基金會、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新屋	打燈遊庄平安趣（新屋區社區健康營造協進會）	中華電信基金會
新竹湖口	松樹玻璃紙燈遊老街（大窩口促進會）	台積電文教基金會
彰化鹿港	燈燈鄉印慶元宵（鹿江文化藝術基金會）	智榮基金會
雲林西螺	西螺元宵走大橋（螺陽文教基金會）	和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美濃	正月十五·瀾濃永安福滿庄（美濃愛鄉協進會、美濃國小）	美濃天后宮
屏東東港	東港船燈·海洋傳承（屏東縣中堆文教協會）	美吾華懷特生技集團
屏東恆春	牽手謠春燈（恆春鎮思想起民謠促進會）	永煌教育基金會
花蓮壽豐	燈豐招吉·花蓮豐田村燈節（花蓮縣鄉村社區大學發展協會）	蘇美智女士
金門珠山	丙申·山仔兜慶元宵（珠山社區發展協會）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行銷推廣：

I. 「藝術進駐 TAF—委託創作計畫」

本專案辦理「藝企創值：藝術進駐 TAF—委託創作計畫」（以下簡稱本案），此計畫與藝術家合作為空總 TAF 創新園區藝文村進行相關委託創作，為未來文化部與國藝會進駐 TAF 暖身，創作內容包括影像、裝置、錄像...等。本案邀請國內青年創作者姚瑞中與許家維，其中姚瑞中於 2010 年成立「失落社會檔案室」，藉由田調、紀實攝影考掘公共閒置設施建築背後的權力運作，質變了廢墟影像在其創作甚至藝術行為中的意義，作品陸續出版《台灣廢墟迷走》、《廢島—台灣離島廢墟浪遊》、《海市蜃樓系列—台灣閒置公共設施抽樣踏查》等著作，透過生動文字敘述與臨場第一手照片，以公民參與方式引起社會大眾及政府相關單位的關注。由於 TAF 目前亦為公共閒置設施暨老舊建築，委託姚瑞中創作【空總 TAF 創新園區空間影像紀錄】，以引領大眾對藝術/國藝會進駐此空間的想像；另一位藝術家許家維則以創作錄像藝術主題「殖民地科學」一作，以作為回應空總過往歷史脈絡的喚醒與爬梳。

II. 「藝域之外」活動

本案延續『創薪大使工作坊』成果，以社會大眾、企業福委、人資部門主管或相關同仁，持續引領他們親近藝文，透過定期藝企交流，培養企業的

藝文大使，共同推廣藝文及藝企共創價值。「+ARTS 藝域之外」是一個能讓所有人以各種形式去認識、接觸藝術的平台，是藝文團體展現新創作的實驗舞台，更是企業員工、社會大眾親近藝文的歡樂場域。+ARTS 希冀成為推動藝文團體及企業、大眾跨界交流與媒合的平台。105 年度共在 TAF 空總創新基地紅房、華山文創園區、花博園區等辦理四場主題推廣活動：「7 月-仲夏慢活」、「九月-戲曲演藝」、「10 月-生活藝術」、「12 月-CROSSING 跨」共邀請 17 組藝文團隊演講及演出，系列活動共累計超過 600 人參與，現場迴響反應良好。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06 年 5 月 31 日止執行情形)

本會 106 年度之業務係根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及本會設置條例等相關法規，並依本會組織章程所訂定之宗旨、使命與長期之發展方針，分別從「研發」、「獎助」、「資源開發」、「推廣」、「行政」與「財務」等六個面向規劃年度之階段性業務與管理目標。藉由對國內藝文生態與國際獎助策略趨勢的觀察，研擬更精準的獎助策略並協助開發振興藝文的方案；透過補助與獎勵的機制，鼓勵藝文工作者持續創作並扶植文化藝術事業的經營；透過本會對外的交流網絡，為藝文界開拓更多的資源並同時推展與分享本會的業務成果；藉由有效率的行政支援與財務管理，形成組織堅強的後勤與穩定的力量。期望達到激發民間藝文自主自發的活力及永續經營的能力，以建構優質的文化藝術發展環境。針對上述年度階段性的目標，106 年度截至 5 月 31 日止執行相關工作之狀況如下：

(一) 預算執行情形：

1、收入執行數為 1 億 408 萬 6 千元，較預計數 2 億 2,960 萬元，減少 1 億 2,551 萬 4 千元，約 54.67%，說明如下：

(1) 勞務收入執行數 173 萬 1 千元，較預計數 0 元，增加 173 萬 1 千元，約 0%，除包括持續執行 105 年度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之跨年度專案計畫：「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文化部選送相關文化人才出國駐村交流計畫」、「視覺藝術獎助計畫」等專案計畫外，尚有 106 年度新承接之委辦計畫：「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及「文化部選送相關文化人才出國駐村交流計畫」及「第十三屆文馨獎評選作業」等專案計畫。

(2) 受贈收入執行數 766 萬 1 千元，較預計數 2,360 萬元，減少 1,593 萬 9 千元，約 67.54%，係持續推廣游藝卡，規劃民間指定捐款專案，及期望能扮演藝文界與企業界的媒合角色而積極招募國藝之友推廣藝企平台。其中包括①「國藝之友」捐助收入金額為 415 萬元、②民間指定專案贊助 349 萬 6 千元（包括藝教於樂 III-激發創造力專案 39 萬 6 千元及馬華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30 萬元跨年度遞延至 106 年度）、③游藝卡回饋金 1 萬 5 千元。

(3) 財務收入執行數 9,082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2 億 50 萬元，減少 1 億 967 萬 6 千元，約 54.70%，說明如下：

- I. 利息收入 1,090 萬 1 千元，係為本會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利息收入（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加計承作短期票券之利息收入等。
- II. 投資收益（淨額）7,992 萬 3 千元，係為本會投資於股票、受益憑證等之損益。
- III. 除上述，截至 106 年 5 月 31 日，本會股票與受益憑證累計未實現收益為 2 億 4,424 萬 2 千元。

另依目前本會持有投資標的與已發佈配息資訊，本會預估年度配息約計 1.07 億元。

(4) 業務外收入執行數 387 萬元，較預計數 550 萬元，減少 163 萬元，約 29.64%，主要係增加 105 年度以前(含)已核定補助案件之扣款收入 131 萬 8 千元及增加上年度應付費用多估 255 萬 2 千元。

2、支出執行數為 8,376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2 億 5,210 萬元，減少 1 億 6,833 萬 1 千元，約 66.77%，說明如下：

(1) 勞務成本 223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471 萬元，減少 247 萬 8 千元，約 52.61%，支出包括國藝之友相關活動，本會網站、國藝之友藝企網等之經營維護等專案及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之專案計畫。執行數較預計數減少主要係因國藝之友活動係按月定期安排執行、以及本會網站、國藝之友藝企網等之經營維護及「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計畫期程均至年底。

(2) 補助業務支出 6,509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1 億 7,228 萬元，減少 1 億 718 萬 1 千元，約 62.21%，主要係因截至目前為止，已審查通過並核定之補助計畫僅有 106 年度第一期常態補助、國際交流、紀錄片製作專案及海外藝遊專案等，其餘計畫尚待依其辦法所訂之期程執行。

(3) 獎項業務支出 0 元，較預計數 768 萬元，減少 768 萬元，約 100.00%，主要係依 103 年 9 月 15 日第七屆董事會第五次董事會決議，國家文藝獎辦理期程變更為每兩年舉辦一次，因此第二十屆國家文藝獎於 106 年度 5 月起對外公告辦法、推薦、提名、評選並核定得獎者名單。至於贈獎典禮及後續推廣等活動，則於 107 年度辦理。

(4) 管理費用 1,495 萬 8 千元，較預計數 5,603 萬 9 千元，減少 4,108 萬 1 千元，約 73.31%，各項人力資源、組織管理、董監會務、預決算編製控管等，均依期程陸續執行中，執行期程至 106 年底。

(5) 其他業務支出 148 萬元，較預計數 1,139 萬 1 千元，減少 991 萬 1 千元，約 87.01%，包括資訊、法務、研發、出版、國際交流等計畫，各項計畫均已在進行中，執行期程至年底。

3、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2,031 萬 7 千元，較預計短絀數 2,250 萬元，增加 4,281 萬 7 千元，約 190.30%，主要係各項支出及各項收入，皆依期程陸續執行中。

(二) 計畫執行情形概述

1、研究發展業務

(1) 藝文生態前瞻與政策規劃－文化部、國藝會業務整合與資源撥補評估

為落實政府以臂距原則（arm's-length principle）扶植國家文化藝術發展之權責，提升國家文化行政體系「專業分工協作」之效能，106 年度本會除配合文化部推動國藝會設置條例修訂，以取得主管機關撥補預算予本會之法源依據之外，並偕同文化部共同研商「二部會業務整合與資源撥補評估」事宜，期整合政府常態性、專業性的藝文獎助資源，移撥由國藝會進行專業審議、執行補助，以實行文化事務專業治理之理念。

（2）藝術個案採集與研究

本案將以本會歷年補助成果檔案為範疇，建置台灣當代藝術之基礎研究資料，本年度執行內容分為「個案式補助案例採集」與「研究主題式補助檔案研究與建構」二項子計畫。其中「個案式補助案例採集」為延續 105 年度執行，至 5 月中，已分別針對以下共計 5 個獲補助之藝術個案進行深度觀察、訪談與記述，並蒐集計畫執行過程含訪談影音、創作素材、手稿、文字記錄、週邊文宣等紀錄檔案，並預計於 6 月底前完成四篇評介報告。

本年度執行之藝術採集個案，如下：

	藝術個案／計畫名稱	獲補者	觀察員
1	【策展人培力@美術館】 破碎的神聖—是他者，還是自身	賴依欣	簡子傑
2	【策展人培力@美術館】 每部影片都是一道迷語：盒子與白方塊 動態影像	周郁齡	孫松榮
3	常態—〔創作/大型創作〕九個夢	徐瑞憲	王柏偉
4	【紀錄片製作專案】 再會馬德里	吳靜怡	鄭秉泓
5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劍如時光	沈信呈	楊曉憶

（3）藝文環境發展專題研究

因應本會今年各項機制變革的進行，預計以英國「博物館、圖書館與檔案館委員會(The Museums, Libraries, and Archives, Council, MLA)」整併入英國「藝術理事會 (Art Council England)」為案例，深入探討。

- I. 藝文中介組織面臨組織變革時的策略及轉變，觀察其自 2012 年併入之後帶來的變化以及未來的目標及策略。
- II. 透過此一事件了解英國藝文生態中，法人與政府之間的關係，其與監督單位間的權責關係以及運作機制。

（4）當代藝術檔案研究運用與推廣—台灣劇場軌跡

因應 107 年度適逢國內現代劇場指標團隊蘭陵劇坊成立 40 週年，本會預計協同外部合作單位共同辦理台灣當代劇場軌跡研討會，將於本年度籌

組研討會委員會，持續與吳靜吉博士討論確立研討面向，並針對主題協同外部研究人員進行台灣當代劇場發展生態研究。

(5) 藝文資料庫建置與維運

I. 國藝會當代藝術檔案庫(名稱暫定)建置計畫

本案奠基於105年「建構國藝會藝術檔案庫可行性方案及架構評估」計畫之研究基礎，考量本會現行補助成果資料庫已不足以承載當代對檔案積極性的功能期待與運用，將改版建置一新的藝術檔案庫及前台介面，期能轉化並拓展本會補助成果的知識生產與公共化功能。本案已於5月初參訪臺灣音樂館，瞭解該館目前有關臺灣音樂典藏包含實體與數位檔案從採集、編目、著錄到成果展示等相關經驗及資源，除累積本會對典藏之相關知能，亦作為未來合作或資源串聯的可能性評估。此外，已先著手與獎助二三組就本會補助成果數位化進度進行盤點，並評估及確立後續有關本會歷年補助成果數位化資料的建檔、整理及資料闕漏補正等相關作業及人力規劃，以確認新舊系統資料的順利介接。

II. 獲公部門藝文補助資訊系統資料庫維運

本年度賡續「獲公部門藝文補助資訊系統資料庫」的維運，建置含括本會、文化部、台北市政府文化局、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傳藝中心、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等與本會補助業務相關之公部門藝文補助名單。至本年度5月初，已完成獲公部門及本會藝文補助名單累積建置共計9,569筆。

(6) 文化部委託專案：文化卡政策研究暨試點執行實驗計畫

本會受文化部委託辦理「文化卡政策研究暨試點執行實驗計畫」，以提出可回應文化部文化平權、文化紮根、藝文體驗三個政策目的之文化卡試點實驗方案。執行內容為分析研究國內外文化卡相關政策，進而協同外部金融科技研究單位，共同規畫文化卡電子支付平台之建置。本研究召開兩場專家會議，分別針對「藝文消費標的與範疇」、「電子技術平台架設實務營運層面」進行討論與評估。期間也以個別諮詢方式徵詢電子商務與金融科技專家意見。研究綜整國內外重要政策推行經驗，和業界各方的實務評估回饋，提出發卡執行規畫與政策分析以供文化部未來普及推行文化卡之參酌。本案依合約所訂，業已於5月31日提送期末成果報告予文化部進行結案程序。

2、獎助業務：

(1) 常態補助

I. 申請與審查

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止，本年度已受理補助各類別第一期及國際交流兩期共收件 899 件，補助 324 件，補助金額 51,740 千元。

II. 業務說明及輔導

為協助申請者熟悉申請表格之填寫，本會規劃於 1 月 6 日、1 月 13 日兩天共舉辦四場「補助申請填表說明會」，並於 4 月 29 日舉辦二場「2017-1 期補助案相關問題座談會」，協助本期獲補助者順利執行補助計畫，及了解核銷撥款相關作業。

(2) 專案補助

為因應藝文生態的多變，滿足不同藝文領域之不同需求，本會除常態補助之外，為讓本會之補助業務發揮更大的效能，以及靈活反應藝文界需求，儘可能依據資源來源及質性與各類藝術文化生態的實際發展，透過專案開發、藝企平台專案等，辦理各項專案補助計畫，謹分別說明如下：

I. 紀錄片製作專案

「紀錄片製作專案」鼓勵具原創及實驗精神，題材能真切傳達人文社會關懷、呈現時代意義及保存紀錄價值之優質紀錄片。106 年度總收件數共計 47 件，已分別於 3 月 24 日及 3 月 31 日召開書面審查與面談兩階段評選會議，遴選出 5 名正取及 2 名備取。正取名單：李家驊《我的兒子是死刑犯》、施佑倫《一名司法實務工作者的自白》、曾文珍《歡迎來到北車大客廳》、陳慧齡《給阿媽的一封信》紀錄長片製作計畫、楊偉新《舞徑》，補助金額共計 500 萬元。

II.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駐地研究與展覽計畫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分兩階段補助，第一階段補助策展人進行國內外駐地研究，第二階段補助策展人由研究基礎發展之展覽計畫。106 年上半年展出計畫包括 103 年度獲補之策展人鄭慧華《現實秘境》（台北耿畫廊，105 年 12 月 10 日至 1 月 26 日）。另於 105 年度獲補之駐地研究計畫策展人吳尚霖、龔卓軍、陳湘汶、孫以臻、陳怡君等五人，已於本年度上半年起，陸續出訪各地進行展覽前期之研究計畫，並將於今年 10 月提出策展計畫並進行審查。

III. 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

104 年度獲補之策展計畫陸續於 106 年上半年度開展，包括策展人賴依欣「破碎的神聖」（台北當代館，106 年 4 月 29 日至 106 年 6 月 11 日；於空總創新基地，106 年 4 月 29 日至 6 月 4 日）；策展人賴駿杰「基進的書寫形式」（鳳甲美術館，106 年 4 月 29 日至 6 月 25 日）。106 年度本專案持續洽談合作館舍，預定於 6 月修訂補助辦法後，於下半年辦理徵件與審查。

IV.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2017 年度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專案」於 106 年 1 月 15 至 30 日收件。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會議於 2 月 24 日召開，已評選出 10 名入圍者，每位補助 8 萬元整；入圍者將發展 15-20 分鐘片段，將於 5 月 26 日於台灣戲曲中心進行第二階段面談與作品呈現，從中徵選出 3 名創作者發表演出，每位補助至多 80 萬（含外縣市巡演經費），預計 106 年 11-12 月於台北、員林、高雄巡迴演出。

V. 海外藝遊專案

本專案今年度獲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贊助辦理。106 年 1 月辦理收件事宜，經過二階段審查，評選出 15 名未滿 35 歲之藝文工作者，給予經費補助。獲選者自 4 月份起陸續啟程至世界各地汲取藝術養分，回國後須公開分享所見所聞及心得，其聯合分享會預計於 106 年 12 月擇期辦理。

VI. 表演藝術評論台

本專案由駐站評論人與特約評論人針對發生於台灣之國內外表演藝術作品撰寫評論。而本會 103 年起辦理之「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其獲補助之評論人也於本站台發表寫作成果。評論文章除於網站發表之外，並利用網路轉貼宣傳。106 年度 1 月至 4 月 30 日，包括當週評論、本月注視及多焦舞台、投稿文章等單元，計 173 篇，平均一周上傳 10 篇文章，訪客人數平均每月 2.5 萬~4 萬人次。

VII. 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

本案各執行平台依照所協助之藝術領域其國際發展需求，擬訂國際連結方案並具體推動：

「數位表演藝術平台」2 月參加日本橫濱市場展，並辦理台灣表演藝術圓桌會議(TPAM Round Table Session)，推介台灣數位及原住民表演作品，展現台灣中生代藝術團隊的飽滿創作能量與多元實踐。

「表演藝術華文地區推廣平台」於 4 月前往北京參加道略演藝產業年會，以「聚焦台灣 Taiwan In Focus」為主題，由平台代表推薦台灣團隊多元節目，進行表演藝術資源及經驗之交流與共享。4 月底參加合肥「中國演出交易會」，參與主題論壇-國際合作案例分享、劇目推介會、演藝產業研討會以及「精釀台灣」展位現場接洽。

「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業於 5 月 4 日、5 日辦理第一次顧問會議，共計 13 組獲本會補助之導演參與，會議依各導演需求協助引薦相關領域專家進行後續創作交流。

「視覺藝術國際策展平台」視覺藝術策展資源平台業於 2 月 8~2 月 13 日赴孟加拉達卡市參與「2017Asia Curatorial Forum」、4 月至越南參與 Southeast Asia Art Writing workshop，與來自東南亞與南亞重要

策展人與藝文工作者一同交流各國的策展實務與觀點。並選送 4 位國內藝文工作者赴上海/外灘美術館、馬尼拉/大都會美術館、達卡/Britto Arts Trust、韓國/光州市立美術館等館舍進行進駐。

「華文小說國際互聯平台」選薦台灣地區優秀華文小說後，今年 2 月起，由台灣、雲南、上海、浙江、北京、新加坡媒體互相刊登獲選之長篇小說節選內容及評介文章，並舉辦作家跨國座談活動。

「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於 2 月前往澳洲參加「亞洲製作人平台工作營」(APPCAMP)，共有 40 位來自台灣、澳洲、日本、韓國、香港、澳門、新加坡、印尼、馬來西亞、紐西蘭等地的製作人參與。透過田野訪查、小組討論，針對澳洲表演藝術概況、表演藝術環境與政策、亞洲與原住民等議題深入探究，並深化與各國製作人的關係網絡，以促進彼此的合作共製計畫。

「原住民表演藝術推廣平台」針對扶植之原住民表演團隊節目整備製作以及強化國際鏈結相關工作，整備節目製作包含 TAI 身體劇場《sisil 西西利鳥》、布拉瑞揚舞團《無，或就以沈醉為名》、泰武古謠傳唱《太陽的女兒》，並協助 TAI 身體劇場於 5 月參與「澳洲墨爾本 Yirramboi First Nations Arts Festival」。

(3) 文化部補助及委辦專案

I. 「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行政事務：

文化部 106 年委託本會辦理「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行政事務(包括審查、訪視評鑑等作業)，執行期程自 105 年 12 月 20 日至 106 年 12 月 15 日止。

106 年度已於 105 年度 11 月份收件，並於 105 年度 12 月 21 日召開審查會議，共計 61 件申請案決議補助 22 件。本計畫將陸續於 106 年 3 月-12 月進行出國前整備或是新製作前的技術測試或總綵等排練或試演計畫。

II. 「文化部選送相關文化人才出國駐村交流計畫」行政事務

文化部 105 年委託本會辦理「選送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行政事務，執行期程自 105 年 7 月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止。

106 年 1~2 月協助文化部辦理第十八屆收件及審查，共計有策展、視覺藝術、表演藝術、影視與流行音樂及文學等各類別三階段審查評選作業，遴選正取及備取名單，共計有 19 名藝術工作者出國駐村。

III. 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案

文化部 105 年委託本會辦理「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案」，本案針對 17 個獲補助團隊(8 個藝術村及 9 個視覺營運

類) 進行評鑑，工作內容包括期中實地訪視/活動考核、以及期末考核評鑑會議。執行期程自 105 年 5 月至 106 年 2 月 28 日止。

IV. 106 年度「演藝團隊分級獎助計畫」評鑑工作案

本案針對獲補助之 80 個團隊進行藝術評鑑及行政評鑑；其中行政評鑑包含「新進團隊」到團輔導、適性輔導等。工作期程：106 年 5 月至 106 年 12 月。

V. 文化部委託辦理「第十三屆文馨獎評選作業」

文化部為結合政府與民間力量，共同營造優質文化環境，特依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訂定「獎勵出資獎助文化藝術事業者辦法」、舉辦「文馨獎」表揚活動，感謝出資獎助文化藝術事業者對我國文化藝術事業發展之貢獻，活絡藝文環境之發展，期帶動企業對於文化藝術的支持與參與。本案計畫將依文化部「獎勵出資獎助文化藝術事業者辦法」辦理評選作業，委託預算經費為 97 萬 5 仟元，執行期程自 106 年 5 月初至同年 11 月 15 日止。

3、資源開發業務：

國藝會自成立以來即致力於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之環境，除了透過藝文補助催化民間自主活力之外，並主動規劃、推動各項資源發展業務，希望整合有利於藝文發展的各項資源，為藝文界提供更便利、更具效益的服務。

為有效整合民間藝文資源，本會於 93 年度成立「國藝之友」組織，除欲推動企業成為支持藝文發展的重要力量之外，也期待藉由藝企合作平台的建立、專業資訊的提供以及專案規劃的設計等服務，讓企業界與藝術界雙方都能夠獲得向上提昇的資源與能量，以創造雙贏之成果。

(1) 藝企合作專案開發

為增加補助資源，積極尋求企業界的資源贊助，107 年度本會積極扮演藝文界與企業界二者之間的橋樑，共同營造一個有利於藝文事業開展的優質環境，所推動之專案如下：

I. 藝企合作補助專案

- ①「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本專案由建弘文教基金會、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基金會及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
- ②「表演藝術評論台」：本專案由本專案由建弘文教基金會及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
- ③「海外藝遊專案」：本專案由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贊助。
- ④「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本專案由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贊助。
- ⑤「馬華文學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本專案由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與郭文德先生共同贊助。
- ⑥「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本專案由本專案由、成志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及共松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

(2) 提升企業認同

I. 《藝企網》(A&B)資源網頁架設專案

為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觀念，95 年度由國藝之友贊助本會建置《藝企網》。除各項資料庫之維護與更新之外，持續於營運上累積各項內容更新，並於國內外廣泛搜訪藝企合作個案，進行深入淺出之介紹與報導，以提供有意執行藝企合作計畫之藝術與企業雙方參考，期藉此網站推廣藝企合作之觀念，進一步激發藝企之間的更多可能。截至 106 年 5 月底前共出刊 31 篇報導文章。

II. 持續推動「國藝之友」邀募計畫

國藝之友於 93 年 2 月 26 日正式成立，希望透過此一「藝文與企業交流平台」，提升企業對本會所宣揚之理念的認同。國藝之友之會員目前共 82 名，由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楊麗芬擔任會長擔任 105-106 年度會長。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許勝傑、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王家和、三千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姚啟甲、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張順立、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葉曉甄總經理、弼頌實業有限公司蘇美智、松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謝三連、台北愛樂管弦樂團文化基金會董事蕭昌貴擔任召集委員；本屆顧問成員為：洪顧問敏弘(建弘文教基金會駐會董事)、吳顧問東亮(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李顧問翼文(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邱顧問再興(財團法人邱再興文教基金會董事長)、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侯王顧問淑昭。每四個月定期召開召集委員會議。106 年度至五月底止所舉辦之國藝之友各項活動如下：

①106 年 3 月：觀賞 2017TIFA 泰武古謠《太陽的女兒》

3 月 8 日於國家戲劇院觀賞 2017TIFA 泰武古謠《太陽的女兒》，演前舉辦餐敘並邀請路之·瑪迪霖(蒂摩爾古薪舞集團長暨藝術總監、排灣族)為會友導聆。總出席人數共 100 位。

②106 年 4 月：觀賞福爾摩沙馬戲《心中有魔鬼》精華演出

4 月 14 日辦理國藝之友活動，安排至福爾摩沙馬戲團位於社子島之排練場欣賞其 2017 年度製作《心中有魔鬼》精華演出，並於節目演出前規劃導聆餐會，國藝之友及其友人共 70 位參加。

③106 年 5 月：觀賞 2017TIFA 羅莎舞團《時間的漩渦》

5 月 11 日於國家戲劇院觀賞羅莎舞團《時間的漩渦》，演前舉辦餐敘並邀請劇場文字工作者周伶芝為會友導聆。總出席人數共 90 位。

III. 「游藝卡」專案於 106 年 7 月終止營運

「游藝卡」係本會於 91 年 7 月與台新銀行概括承受之大安銀行共同發行，本信用卡為具有公益形象之文化藝術認同卡，希望透過每一筆「游藝卡」的刷卡消費，由銀行提撥千分之二回饋金給本會，以達到支持藝文發展之理想。此卡發行已經屆 15 年，經發行銀行端評估，決定將游藝卡於 106 年 7 月 1 日終止營運。

4、推廣服務業務：

(1) 公關業務

本會為官資民營的組織並為國內重要藝文資源之一，相關政策及業務之推動均動見觀瞻，深受重視。因此，為加強本會與外界之聯繫與互動，與增進政策與業務宣導，擬透過發送新聞稿、辦理記者會，即時公開重要資訊，增進各界對本會的了解，以昭本會公信。此外，同時透過本會官網訊息更新及《國藝會線上誌》以及年報的出版發行，提供藝文界更為即時便捷與多元的資訊服務。

I. 媒體維繫計畫

配合本會業務動態安排與媒體及各界相關人士交流，俾便多方吸收外界經驗與意見，106 年度延續與藝文界、企業界及藝文相關媒體主動、積極互動外，並將持續開拓與各專業領域之往來，以利社會大眾對藝文動態之掌握，並期待與各方達成更為多元互動的可能性。

II. 國藝會線上誌編製及發行計畫

106 年度線上誌調整為全年發行八期「封面故事」，「特別企劃」仍維持每月不定期出刊。截至 5 月底共發行二期封面故事，分別為「島嶼人物誌——駐足，是為了看見日常」，以及「影像的力量——關於攝影，我想對你說……」，加上「特別企劃」下設各專欄，共刊出近 20 篇報導文章。

III. 國藝會網站

國藝會官網 106 年度廣續以宣導本會會務、提供藝文界即時之補助訊息，以本會各項業務推動訊息、成果發布及補助審查結果為基礎，並延續專業藝文領域的服務性功能，成為藝文資訊服務平台之重要角色，並持續優化官網改版與英文版內容調整，以加強本會官網作為藝文資訊服務平台之重要角色。網站首頁提供本會重要訊息、重點專案、收件訊息及各專案子網站串聯露出，架構以直覺式分類將業務項目整合分頁，並提升使用者瀏覽便利性及操作友善介面，使資訊更有效益傳達；同時電子報版面及發報系統亦依線上瀏覽習慣及使用需求設計改版。相關資訊亦配合 Facebook 社群網站的經營，迅速及主動的傳遞分享本會/藝文訊息，使觸及範圍更為即時廣大。

(2) 國際交流業務

I. 國際藝文機構交流

配合本會國際發展業務及獎補助之國際藝術網絡平台推動，106 年度上半年協助接待多組國際單位及藝術家來訪，包括美國、法國、柬埔寨、新加坡.....等國，期待搭建合作橋梁，拓展國際藝文網絡。

II. 國際交流資源整合

106 年度為配合本會國際交流業務重整，進行整體國際交流架構規劃，並與各駐台單位文化事務單位及國際機構互訪溝通，現正研擬未來與各國際單位具體合作計畫。

5、行政業務：

本組業務屬性多為內部管理及支援性質，主要掌理董監事會會議幕僚作業、本會人力資源管理、文書、印信、出納、庶務及支援各組事項、其他專案業務。為使組織運作順暢，有效整合各項行政資源，健全內部管理制度，簡化作業流程，妥善規劃、管理及執行各項工作，並配合各處室業務所需予以協助，藉以提升行政執行效率及品質，達成組織目標。

(1) 組織治理

I. 妥善辦理董、監事會議相關事項，加強執行部門與董、監事會及董事會各功能小組之聯繫與互動。並適時向董事長及常務監事報告會務狀況，建立良好的溝通模式，以利會務之運作。

106 年度已召開 3 次董事會議、1 次臨時董事會議、2 次監事會議；並依業務實際需求已召開 3 次董事會基金管理小組會議及 3 次董事會補助基準小組會議。

II. 檢視會內各項管理規章制度，並與時俱進配合法令更新，針對應興應革之處逐步調整，藉以強化組織治理職能，確保組織競爭力。

(2) 人力資源管理

I. 建立健全人力資源管理(徵、選、育、用、留)制度，落實員工績效考核，合理配置人力，以期組織全員適才適所。

II. 落實勞基法精神，建立友善職場，創造勞資和諧關係。

III. 彈性運用員工教育訓練機制，激發員工潛能、強化工作核心價值，凝聚組織向心力，提升組織效能。

(3) 資訊系統、總務暨行政庶務管理

I. 強化資訊安全管理機制，定期檢討會內資訊安全規範，反映各項技術及

業務發展的最新狀況，確保資訊安全實務作業之有效性。

II. 依據相關法令規章，確實執行總務、採購作業流程，提升資產管理作業效能。

III. 汰舊換新資訊、辦公事務設備，提升工作效能使會務順遂。

6、財務業務：

除維持一般例行性事務包括各項經費收支審核、補助款之撥款及各項財務報表之編製外，同時亦以穩定財務來源及有效控管內部預算為重點。

(1) 穩定財務來源

鑒於全球金融市場瞬息萬變，本會向以穩健提高基金孳息之收益率及降低風險為原則。除透過妥善規劃整體基金資產配置外，並在風險考量前提下，於105年4月12日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決議通過，並於105年5月24日文化部文綜字第1053014539號函同意備查。

經105年度決算後淨值為63億44萬餘元，依「投資作業辦法」第四條第二款規定，投資股票（權益證券）金額不得高於21億7,201萬6千元【 $(6,344,032,094 - 2,000,000,000) * 50\% = 2,172,016,047$ 】。因此於106年4月11日提報第八屆第三次董事會調整財務規劃之基金配置及預估收入，並併入106年度決算說明。

106年度財務規劃

單位：新臺幣千元，%

配置項目	調整後之財務規劃 (依 105/12/31 淨值數)		原財務規劃 (依 104/12/31 淨值編列， 文綜字第 10503014539 函同意備查)	
	配置金額	預估收入	配置金額	預估收入
定存 (創立基金)	2,000,000	21,000 1.05%	2,000,000	23,500 1.175%
固定收益類 (受益憑證、定存、短期票券等)	1,727,960	51,900 3%	1,897,489	57,000 3%
股票、股票類	2,170,000	127,600 5.88%	2,000,471	120,000 6%
可規劃資金小計	5,897,960	200,500	5,897,960	200,500
修繕 TAF 資本支出*	150,000	-	150,000	
基金合計*	6,047,960	200,500 3.31%	6,047,960	200,500 3.31%

*「修繕 TAF 資本支出」1.5 億元未動用前，資金仍配置於固定收益類。

106 年度財務規劃分別配置於定存(創立基金)、固定收益類商品及股票等，配置及執行情形分述如下：

I. 定存

定存(含創立基金)均依投資作業辦法規範存放於金融機構，一年期存款利率為 1.04%~1.09%，分別存放於 18 家金融行庫。

II. 固定收益類商品

依投資顧問建議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06 年度之固定收益商品主要布局於全球高收益債與新興市場債，截至 106 年 5 月 12 日止，分別配置三檔境外債券型基金 15 億元，其餘資金則存放於定存及變現性較強之短期票券。

III. 股票

投資標的均符合投資作業辦法之規範，原則上以長期持有並賺取股息收益為主，資本利得為輔，截至 106 年 5 月 15 日止，已配置股票金額約為 19 億 3,818 萬 2 千元，並將視市場狀況依符合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標的及價格區間分批購入及處分。

(2) 有效控管內部預算

106 年度各項業務計劃支出截至 106 年 5 月 31 日止，均依預算項目列支，並定期編製相關檢討報表，對各項業務計畫做適時之評估及有效之控制。

本頁空白

主 要 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323,725	100.00	收 入	450,575	100.00	229,600	100.00	220,975	96.24	
319,035	98.55	業務收入	445,575	98.89	224,100	97.60	221,475	98.83	
7,232	2.24	勞務收入	-	-	-	-	-	-	
20,760	6.41	受贈收入	19,600	4.35	23,600	10.28	(4,000)	(16.95)	
291,043	89.90	財務收入	201,375	44.69	200,500	87.32	875	0.44	
-	-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224,600	49.85	-	-	224,600	-	
4,690	1.45	業務外收入	5,000	1.11	5,500	2.40	(500)	(9.09)	
4,690	1.45	業務外收入	5,000	1.11	5,500	2.40	(500)	(9.09)	
244,451	75.51	支 出	470,775	104.48	252,100	109.80	218,675	86.74	
244,451	75.51	業務支出	470,775	104.48	252,100	109.80	218,675	86.74	
17,612	5.44	勞務成本	6,850	1.52	4,710	2.05	2,140	45.44	
175,266	54.14	補助業務支出	377,824	83.85	172,280	75.03	205,544	119.31	
3,039	0.94	獎項業務支出	10,060	2.23	7,680	3.35	2,380	30.99	
39,628	12.24	管理費用	58,804	13.05	56,039	24.41	2,765	4.93	
8,906	2.75	其他業務支出	17,237	3.83	11,391	4.96	5,846	51.32	
79,274	24.49	本期賸餘(短絀)	(20,200)	(4.48)	(22,500)	(9.80)	2,300	(10.22)	(註)
-	-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	-	-	-	-	-	係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

(註)本年度收入、支出相抵後為短絀2,020萬元，主要係因：107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執行經費2,020萬元由特別公積專款專用。

1. 依105年9月13日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董事會議決議：「107-108年所需之執行經費，擬由105年度決算後扣除必要保留款項，尚有盈餘，則轉至特別公積專款專用；優先支應107年所需經費，次支應108年經費。日後於編列該年度計畫預算時，其計畫經費由此「特別公積」支應。」

2. 另依本會106年3月14日第八屆董事會第二次董事會議決議：「105年決算後累積餘絀提撥『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07-108年所需之執行經費合計3,740萬元(107年度預算為2,020萬元、108年度為1,720萬元)，轉至特別公積專款專用」，本項決議亦經文化部106年5月10日文綜字第1063013165號函同意。

因此107年度收支相抵短絀2,020萬元(請參閱第74頁「淨值變動預計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20,200)	
利息股利之調整	(124,800)	依財務規劃預估之利息收入2,480萬元及預估本年度現金股利1億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145,000)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費用	2,250	
各項攤銷	1,928	
增加應付款項	16,995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23,827)	
收取利息	24,679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9,14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403)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0)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900)	增加無形資產90萬元。
收取股利	100,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8,197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95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305,63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304,685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上年度餘額	本年度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餘額	說明
基金	6,048,362	-	6,048,362	
創立基金	2,000,000	-	2,000,000	
捐贈基金	4,048,362	-	4,048,362	
其他基金	-	-	-	
公積	37,400	(20,200)	17,200	
特別公積	37,400	(20,200)	17,200	依第八屆董事會第二次董事會議決議由累積餘絀中提撥特別公積3,740萬元，以支應「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07~108年度所需經費，其中本年度經費為2,020萬元。
累積餘絀	23,903	-	23,903	
累積賸餘	23,903	-	23,903	本年度收支相抵後短絀2,020萬元，係為107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2,020萬元由特別公積支應(詳「收支營運預計表」)。
淨值其他項目	60,000	-	60,000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60,000	-	6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衡量產生之未實現餘絀。
合計	6,169,665	(20,200)	6,149,465	

本頁空白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319,035	業務收入	445,575	224,100	
7,232	勞務收入	-	-	
-	服務收入	-	-	
7,232	委辦收入	-	-	
20,760	受贈收入	19,600	23,600	係包括國藝之友之會費收入及專案補助贊助款等。
291,043	財務收入	201,375	200,500	截至106年5月31日之基金為60億4,836萬2千元，扣除主管機關於105年1月26日回函同意本會動支基金母金1億5,000萬元支應進駐TAF空總創新基地藝文村之修繕後，107年度可規劃資金為58億9,836萬2千元，其中(1)20億元承作定期存款(創立基金)，依預計報酬率1.24%估計，(2)17億2,836萬2千元承作固定收益類投資(受益憑證、定期存款、短期票券等)，依預計報酬率3%估計，(3)21億7,000萬元承作符合本會「投資作業辦法」之長期投資股票，依預計報酬率5.75%估計之。前項財務規劃於106年4月11日第八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決議通過，並於106年5月18日文綜字第1063014206號函同意備查。
26,323	財務收入-利息收入	24,800	23,500	
264,720	財務收入-投資收益(淨額)	176,575	177,000	
-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224,600	-	係文化部基於辦理文化藝術事業之獎助，促進國家藝文多元化發展，107年度編列預算捐贈本會營運經費。
4,690	業務外收入	5,000	5,500	
4,690	業務外收入	5,000	5,500	係指估計106年度及以前年度會審通過之補助案撤案，因取消、撤案、逾期末核銷，或核實扣款等因素所扣回之款項。
323,725	總 計	450,575	229,600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244,451	業務支出	470,775	252,100	
17,612	勞務成本	6,850	4,710	勞務成本本年度預算數685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471萬元，增加214萬元，主要係募款支出增加50萬元、服務支出增加164萬元，預算數明細如下：
2,188	募款支出	3,000	2,500	1. 募款支出300萬元，係收受國藝之友捐助所發生之支出。
8,192	服務支出	3,850	2,210	2. 服務支出385萬元，包括國藝會網站、藝企網及藝企合作創新平台計畫、藝文資料庫建置與維護等相關支出。
7,232	委辦支出	-	-	
175,266	補助業務支出	377,824	172,280	補助業務支出本年度預算數3億7,782萬4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1億7,228萬元，增加2億554萬4千元，主要係一般補助支出增加1,999萬7千元、其他補助支出增加1億8,554萬7千元，預算數明細如下：
116,051	一般補助支出	136,752	116,755	1. 一般補助支出1億3,675萬2千元，係辦理常態補助業務所發生之相關費用支出，包括： (1) 補助金費用1億3,113萬5千元。 (2) 業務費用561萬7千元(包括董事小組會議、評審審查會議相關費用及考核訪視差旅費等)。
59,215	其他補助支出	241,072	55,525	2. 其他補助支出2億4,107萬2千元，係辦理專案補助業務所發生之相關支出，包括： (1) 補助金費用2億280萬元。 (2) 由特別公積支應之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2,020萬元。 (3) 業務費用1,807萬2千元(包括評審審查會議相關費用及考核訪視差旅費等)。
3,039	獎項業務支出	10,060	7,680	獎項業務支出本年度預算數1,006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768萬元，增加238萬元，係文藝獎項支出增列238萬元，說明如下：
3,039	文藝獎項支出	10,060	7,680	文藝獎項支出1,006萬元，係因國家文藝獎辦理期程變更為兩年一期，第二十屆國家文藝獎得主業已於106年度完成評選，相關頒獎典禮及後續推廣計畫則於107年度進行，故本年度所編獎項業務支出係包括頒獎典禮、專刊出版及後續推廣宣傳等費用。
39,628	管理費用	58,804	56,039	管理費用本年度預算數5,880萬4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5,603萬9千元，增加276萬5千元，係人事支出增列535萬1千元、一般行政支出減列258萬6千元，預算數明細如下：
27,622	人事支出	36,665	31,314	1. 人事支出3,666萬5千元，包括薪資、年終獎金以及依規定所需提撥之退職金等。
12,006	一般行政支出	22,139	24,725	2. 一般行政支出2,213萬9千元，包括租金支出、文具用品及印刷費用、郵電費、大樓管理費等支出。
8,906	其他業務支出	17,237	11,391	其他業務支出本年度預算數1,723萬7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1,139萬1千元，增加584萬6千元，係其他業務支出增加584萬6千元，說明如下：
8,906	其他業務支出	17,237	11,391	其他業務支出1,723萬7千元，包括資金保管運用、資訊、企劃研發、其他推廣等業務相關支出。
244,451	總 計	470,775	252,100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資訊設備	400	電腦設備汰舊換新及藝文獎助資源系統主機軟硬體購置。
辦公設備	100	添購辦公家具。
總 計	500	

本頁空白

参 考 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5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107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6年(上年)12月31日 調整後預計數	比較增(減-)數
	資 產			
3,293,476	流動資產	2,305,988	2,306,818	(830)
3,284,026	現金	2,304,685	2,305,636	(951)
8,122	應收款項	1,303	1,182	121
437	預付款項	-	-	-
891	其他流動資產	-	-	-
3,190,140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3,958,362	3,957,959	403
3,190,140	非流動金融資產	3,958,362	3,957,959	403
6,7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807	19,557	(1,750)
	取得成本：			
9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03	1,203	-
4,335	資訊設備	11,435	11,035	400
4,524	辦公設備	8,774	8,674	100
6,133	其他設備	8,783	8,783	-
501	租賃權益改良	501	501	-
(9,695)	減：累計折舊	(12,889)	(10,639)	(2,250)
2,156	無形資產	2,234	3,262	(1,028)
2,156	無形資產	2,234	3,262	(1,028)
1,921	其他資產	1,921	1,921	-
1,921	什項資產	1,921	1,921	-
6,494,394	資產合計	6,286,312	6,289,517	(3,205)
	負 債			
150,362	流動負債	136,847	119,852	16,995
147,705	應付款項	136,847	119,852	16,995
2,571	預收款項	-	-	-
86	其他流動負債	-	-	-
150,362	負債合計	136,847	119,852	16,995
	淨 值			
6,047,960	基金	6,048,362	6,048,362	-
2,000,000	創立基金	2,000,000	2,000,000	-
4,047,960	捐贈基金	4,048,362	4,048,362	-
25,391	公積	17,200	37,400	(20,200)
25,391	特別公積	17,200	37,400	(20,200)
64,505	累積餘絀	23,903	23,903	-
64,505	累積賸餘	23,903	23,903	-
206,176	淨值其他項目	60,000	60,000	-
206,176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60,000	60,000	-
6,344,032	淨值合計	6,149,465	6,169,665	(20,200)
6,494,394	負債及淨值合計	6,286,312	6,289,517	(3,205)

*註【106年(上年)12月31日調整後預計數】係因調整105年度預、決算數之差異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說 明
執行長	1	<p>1. 本基金會係依據「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組織編制表」之規定進用員額，正式編制員額為35人。107年因應TAF藝文村進駐專案及獎補助業務調整，增聘4名專案人員。</p> <p>2. 部分工時人員係指非屬本會正式編制內、每日工作時數未滿8小時、從事工作並獲得報酬之人員。</p> <p>3. 本基金會執行部門分設有業務一、二、三、四、行政以及財務等六組。</p> <p>4. 執行長、副執行長下設高級專員、資深專員、專員及組員等四個職務。並基於組織人員控制幅度之需要，設總監職，由高級專員或資深專員兼任。</p>
高級專員	4	
資深專員	8	
專 員	8	
組 員	14	
專案人員	4	
部分工時人員	5	
總 計	44	

依據「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組織編制表」之規定未列董事長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職類(稱)	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 及、卹 償金及 資遣費	分攤保 險費	福利費	其他	總計
董事長	1,920	-	-	-	-	-	-	-	1,920
常務監事	120	-	-	-	-	-	-	-	120
董監事	-	-	-	-	-	-	-	661	661
主管	8,584	38	-	1,944	741	814	100	-	12,221
職員	18,771	192	-	4,098	1,808	2,417	389	-	27,675
總計	29,395	230	-	6,042	2,549	3,231	489	661	42,597

註：1. 主管包括執行長、副執行長及6位總監

2. 職員包括部分資深專員、專員、組員及部分工時人員

3. 人事支出包括主管及職員薪資、超時工作報酬、獎金、退休及、卹償金及資遣費與福利費總計36,665元；
董事長薪資、常務監事薪資、董監事出席車馬費（含遠地區交通補貼費用）及分攤保險費會計科目係為管理
費用-一般行政支出

本頁空白